



中国移动通信
CHINA MOBILE

二零一一年年報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1





目錄

- 2 財務撮要
- 3 公司簡介
- 4 大事記
- 6 公司資料
- 7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12 董事長報告書
- 16 高級管理層對外公開交流
- 20 業務概覽
- 28 財務概覽
- 38 企業管治報告
- 49 人力資源發展
- 50 董事會報告書
- 65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68 獨立核數師報告
- 69 綜合收益表
- 71 綜合資產負債表
- 73 資產負債表
- 74 綜合權益變動表
- 75 綜合現金流量表
- 77 財務報表附註
- 141 財務概要
- 144 專用詞彙釋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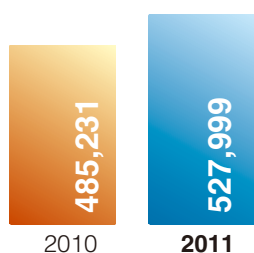
財務撮要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營運收入 ¹ (人民幣百萬元)	527,999	485,231	452,103
EBITDA(人民幣百萬元)	251,025	239,382	229,023
EBITDA率	47.5%	49.3%	50.7%
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125,870	119,640	115,166
股東應佔利潤率	23.8%	24.7%	25.5%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6.27	5.96	5.74
每股股息 — 中期(港元)	1.580	1.417	1.346
— 末期(港元)	1.747	1.597	1.458
— 全年(港元)	3.327	3.014	2.804

營運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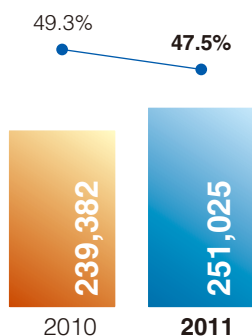
▲ 8.8%



EBITDA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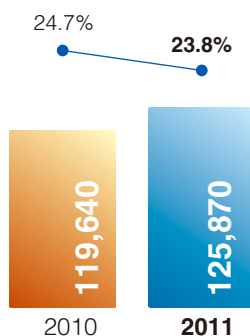
▲ 4.9%



股東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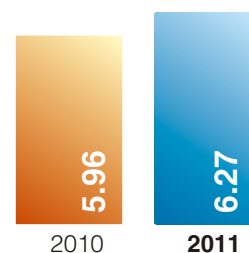
▲ 5.2%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元)

▲ 5.2%



● EBITDA率

● 股東應佔利潤率

¹ 本集團於年內對綜合收益表中收入明細的列示進行了重新分類。新的列示方法將營運收入分為語音業務收入、數據業務收入及其他營運收入。語音業務收入包括語音通話業務收入及在以往年份披露中劃分為增值業務收入的語音增值業務收入。數據業務收入包括短信及彩信業務收入、無線上網業務收入和應用及信息服務收入。

此列示方法修改沒有對以往任何年份披露的利潤或虧損、總收入和總費用、淨資產構成影響。

公司簡介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本公司」，包括子公司合稱為「本集團」)於一九九七年九月三日在香港成立，並於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二日和二十三日分別在紐約證券交易所(「紐約交易所」)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在一九九八年一月二十七日成為香港恒生指數成份股。本集團是中國內地最大的移動通信服務供應商，擁有全球最多的移動用戶和全球最大規模的移動通信網絡。二零一一年，本公司再次被國際知名《金融時報》選入其「全球500強」，被著名商業雜誌《福布斯》選入其「全球2000領先企業榜」，並再次入選道·瓊斯可持續發展指數(Dow Jones Sustainability Indexes)。本公司的債信評級目前為穆迪公司評級Aa3/前景正面和標準普爾公司評級AA-/前景穩定，分別等同於目前的中國國家主權評級。

本公司全資擁有以下主要子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有限公司(「通信公司」)、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廣東有限公司(「廣東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浙江有限公司(「浙江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江蘇有限公司(「江蘇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福建有限公司(「福建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河南有限公司(「河南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海南有限公司(「海南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北京有限公司(「北京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上海有限公司(「上海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天津有限公司(「天津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河北有限公司(「河北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遼寧有限公司(「遼寧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山東有限公司(「山東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廣西有限公司(「廣西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安徽有限公司(「安徽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江西有限公司(「江西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重慶有限公司(「重慶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四川有限公司(「四川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湖北有限公司(「湖北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湖南有限公司(「湖南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陝西有限公司(「陝西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山西有限公司(「山西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內蒙古有限公司(「內蒙古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吉林有限公司(「吉林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黑龍江有限公司(「黑龍江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貴州有限公司(「貴州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雲南有限公司(「雲南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西藏有限公司(「西藏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甘肅有限公司(「甘肅移動」)、中國移動通信

集團青海有限公司(「青海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寧夏有限公司(「寧夏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新疆有限公司(「新疆移動」)、中國移動通信集團設計院有限公司(「設計院」)、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前為中國移動萬眾電話有限公司)(「香港移動」)，及中國移動國際有限公司(「國際公司」)，並通過以上子公司在中國內地所有三十一個省、自治區、直轄市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提供移動通信服務。

此外，本公司還持有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終端有限公司(「終端公司」)99.97%的股權，以及卓望控股有限公司(「卓望」)66.41%的股權。二零一一年八月，本公司通過北京移動與母公司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移動集團」)設立中國移動通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財務公司」)，間接持有其92%的股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員工總數達175,336人，客戶總數近6.5億戶，內地市場佔有率約66.5%。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是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移動(香港)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集團公司通過其全資擁有的子公司中國移動香港(BVI)有限公司(「移動香港(BVI)」)，間接持有本公司約74.18%的股本權益，餘下約25.82%之股本權益則由公眾人士持有。

大事記

1997

9月3日

中國電信(香港)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後改名為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再改名為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10月22日和23日

中國電信(香港)有限公司首發股集資約42億美元，分別於紐約交易所和香港交易所掛牌上市。

1998

6月4日

中國電信(香港)有限公司正式完成收購江蘇移動的權益。

1999

11月2日

中國電信(香港)有限公司完成約20億美元的股票發行和6億美元的於2004年到期的美元全球票據的發行。

11月12日

中國電信(香港)有限公司正式完成收購福建移動、河南移動和海南移動的權益。

2000

6月28日

中國電信(香港)有限公司更名為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

10月4日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與Vodafone Group Plc. 達成了一項策略投資者配售協定，Vodafone Group Plc. 購入25億美元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的新股。

11月3日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完成約68.65億美元的股票發行和6.9億美元的於2005年到期的美元可轉換票據的發行。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亦通過銀團貸款，融資125億元人民幣。

11月13日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正式完成收購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遼寧移動、山東移動和廣西移動的權益。

2001

6月18日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通過其全資子公司廣東移動在中國內地發行了總額50億元人民幣債券，並在2001年10月23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成功掛牌上市。

2002

7月1日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正式完成收購安徽移動、江西移動、重慶移動、四川移動、湖北移動、湖南移動、陝西移動和山西移動的權益。

10月28日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通過其全資子公司廣東移動，在中國內地再次發行了總額80億元人民幣債券。

2003

1月22日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通過其全資子公司在中國內地發行的80億元人民幣債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成功掛牌上市，市場反應熱烈。

大事記

2004

7月1日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正式完成收購內蒙古移動、吉林移動、黑龍江移動、貴州移動、雲南移動、西藏移動、甘肅移動、青海移動、寧夏移動、新疆移動，中國移動通信有限公司和京移通信設計院有限公司的權益，成為第一家在中國內地所有三十一省、自治區、直轄市經營電信業務的海外上市中國電信企業。

11月5日

王曉初先生辭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職務。經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審議批准，王建宙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主持本公司全面管理工作。

2005

11月10日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提出以自願有條件現金收購要約方式，通過全資附屬公司Fit Best Limited收購華潤萬眾電話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

2006

3月28日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正式完成對前華潤萬眾電話有限公司的收購和私有化，該公司後改名為中國移動萬眾電話有限公司。中國移動萬眾電話有限公司成為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的子公司。中國移動萬眾電話有限公司其後改名為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

5月29日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改名為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6月8日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與新聞集團及星空傳媒簽訂戰略合作備忘錄，在無線多媒體領域建立長期戰略合夥關係。

2007

10月22日和23日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分別於紐約交易所和香港交易所成功掛牌上市10週年紀念。

2009

4月29日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與台灣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遠傳電信」)簽訂股份認購協議，其將通過全資子公司認購遠傳電信444,341,020股股份，佔遠傳電信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的12%。

2010

3月10日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廣東移動與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浦發銀行」)簽訂了股份認購協議，以395億元人民幣認購浦發銀行20%股權。股份認購於10月完成交割。

11月25日，中國移動有限公司與浦發銀行簽署了《戰略合作協議》，正式啟動了在移動金融及移動電子商務領域的合作。

公司資料

董事會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執行董事

王建宙先生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奚國華先生
(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
李躍先生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薛濤海先生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
黃文林女士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沙躍家先生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劉愛力先生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辛凡非女士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徐龍先生
(執行董事，廣東移動總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嘉瑞醫生
黃鋼城先生
鄭慕智博士

董事會主要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羅嘉瑞醫生(主席)
黃鋼城先生
鄭慕智博士

薪酬委員會

羅嘉瑞醫生(主席)
黃鋼城先生
鄭慕智博士

提名委員會

羅嘉瑞醫生(主席)
黃鋼城先生
鄭慕智博士

公司秘書

黃蕙蘭女士ACS, ACIS
(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

合資格會計師

黃碧燕女士CPA, FCCA
(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蘇利文•克倫威爾律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0樓

公共關係和投資者關係

電話：852 3121 8888
傳真：852 2511 9092
網址：www.chinamobileltd.com
股份代號：(香港交易所)941
(紐約交易所)CHL
CUSIP參考號碼：16941M109

股份登記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美國託存股份代理機構

紐約梅隆銀行
Depositary Receipts
101 Barclay Street, 22/F
New York, NY 10286
USA
電話：1 888 269 2377(美國國內免費專線)
1 201 680 6825(國際長途電話號碼)
電郵：shrrelations@bnymellon.com

公司刊物

本公司按美國證券法規規定，須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前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呈交根據20-F表規定準備的年報。公司年報及根據20-F表編製的年報呈交後可在下列地址索取：

香港：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0樓

美國：

紐約梅隆銀行
Depositary Receipts
101 Barclay Street, 22/F
New York, NY 10286
USA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執行董事

王建宙先生

6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長，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主持公司全面工作。王先生同時任移動集團和通信公司董事長。歷任杭州市電信局副局長和局長，浙江省郵電管理局副局長，郵電部計劃建設司司長，信息產業部綜合規劃司司長，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董事、常務副總裁、總裁和董事長，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裁、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中國聯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裁，移動集團總裁，以及通信公司總經理。在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一零年八月期間，曾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王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浙江大學管理工程系，擁有工學碩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王先生是一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通曉電信業務，擁有34年的電信行業豐富經驗。



奚國華先生

60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奚先生同時任移動集團黨組書記、副董事長和通信公司董事、副董事長。奚先生曾先後擔任上海市郵電管理局電報局副局長、電信處副處長、長途電信局副局長和局長、副總工程師和副局長，原郵電部電信總局副局長，上海貝爾有限公司董事長、常務副總裁，信息產業部副部長，中國網絡通信集團公司總經理，以及工業和信息化部副部長。奚先生在過去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奚先生於一九七七年畢業於合肥工業大學電機系，擁有上海交通大學經濟管理專業管理學碩士學位及同濟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管理學博士學位。奚先生是一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在電信管理、營運和技術方面有豐富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李躍先生**

5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主持生產經營管理工作。李先生同時任移動集團總裁、董事，以及通信公司董事、總經理。李先生於1976年參加工作，曾先後擔任天津長途電信局副局長兼總工程師，天津市郵電管理局副局長，天津移動通信公司總經理，移動集團籌備組副組長，移動集團副總裁，卓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北京聯動優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李先生先後取得北京郵電大學函授學院電話交換專業本科學歷、天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具備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資格，多次榮獲國家級、省部級科學技術進步獎。李先生長期從事電信網絡運行維護、規劃建設、運營管理和企業發展戰略等工作，擁有多年的電信行業豐富經驗。

**薛濤海先生**

5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分管公司綜合事務、財務、內部審計等工作。薛先生同時任移動集團副總裁，亦是通信公司董事。曾先後任原郵電部財務司副司長，信息產業部經濟調節與通信清算司副司長，原電信總局副局長。薛先生畢業於河南大學，擁有北京大學EMBA學位。薛先生是一位高級會計師，擁有超過32年豐富的電信行業及財務管理經驗。

**黃文林女士**

57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分管公司人力資源、監察等工作。黃女士現任移動集團和通信公司董事。曾先後出任郵電部電信總局國內通信處處長、通信組織處處長、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副總經理、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移動集團副總裁等。黃女士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北京郵電大學管理工程系，擁有北京大學EMBA學位，是一位高級經濟師，擁有36年豐富的電信行業經營及管理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沙躍家先生**

54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分管公司市場經營、數據業務、集團客戶管理等工作。沙躍家先生同時任移動集團副總裁，亦是通信公司董事、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和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北京聯動優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曾先後任北京電信管理局工建部四處處長，北京電信規劃設計院院長，北京電信管理局副局長，北京移動通信公司副總經理，北京移動董事、副總經理和董事長、總經理。沙先生畢業於北京郵電大學，擁有郵電部郵電科學研究院碩士學位以及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沙先生是一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擁有超過29年的電信行業豐富經驗。

**劉愛力先生**

4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分管公司網絡運行、業務支撐、管理信息系統、信息安全、計劃建設等工作。劉先生同時任移動集團副總裁，亦是通信公司董事和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曾先後任山東省移動通信局副局長，山東省移動通信局局長兼山東省移動通信總公司總經理，山東移動通信公司副總經理，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網絡部部長，山東移動董事長、總經理，浙江移動董事長、總經理，辛姆巴科公司董事長。劉先生畢業於黑龍江省郵電學校大學專科，山東大學經濟學研究生班，擁有挪威管理學院管理學碩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劉先生是一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擁有超過29年的電信行業豐富經驗。

**辛凡非女士**

5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分管公司行政事務、投資者關係和媒體關係。她曾先後擔任天津市郵電管理局外事引進處副處長、計劃處副處長兼規劃室主任、計劃處處長、計劃建設部主任，天津移動通信公司副總經理，天津移動董事、副總經理，黑龍江移動董事長、總經理，原中國移動萬眾電話有限公司董事長。辛女士畢業於西安電子科技大學，擁有北京大學EMBA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她是一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擁有多多年電信行業的豐富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徐龍先生

5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於一九九九年八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徐先生同時任廣東移動董事長兼總經理，全面負責本公司在廣東省的業務運營。曾先後任紹興郵電局副局長，浙江南天郵電通信發展集團公司總經理，浙江省郵電管理局辦公室主任、副局長，浙江移動董事長、總經理。徐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浙江廣播電視大學，擁有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徐先生是一位高級經濟師，擁有34年電信行業的豐富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嘉瑞醫生

65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一年四月被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羅醫生為鷹君集團有限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及鷹君資產管理(冠君)有限公司(為上市買賣之冠君產業信託管理人)之非執行董事兼主席。彼亦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南聯地產控股有限公司及City-e-Solutions Limited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羅醫生亦曾出任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羅醫生為香港地產建設商會副主席、香港經濟研究中心董事、香港上市公司商會主席及香港金融管理局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羅醫生畢業於加拿大麥紀爾大學獲理學士學位及於美國康奈爾大學取得醫學博士學位，受訓成為內科及心臟專科醫生。羅醫生於香港及海外各地從事物業與酒店發展及投資業務逾30年。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黃鋼城先生**

64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黃先生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新加坡的豐樹產業私人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新加坡的PSA國際港務集團非執行董事。曾任星展銀行副主席、星展銀行及星展集團控股董事局成員，以及星展銀行(香港)和星展銀行(中國)主席。黃先生於一九六七年至一九九九年曾先後在花旗銀行、JP摩根及國民西敏銀行出任多個區域性的高層要職，並曾出任新加坡政府衛生部國立健保集團非執行董事。黃先生亦曾出任多個政府機構的公職，其中包括於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出任香港期貨交易所主席。黃先生擁有多年金融及商業管理經驗。

**鄭慕智博士、太平紳士**

62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鄭博士為執業律師及胡百全律師事務所首席合夥人，曾任香港立法局議員。他為香港董事學會的創會主席，現為該會的榮譽會長及榮譽主席，並為離職公務員就業申請諮詢委員會主席。鄭博士現擔任城市電訊(香港)有限公司、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華潤創業有限公司、港華燃氣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開達集團有限公司、嘉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粵海投資有限公司及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鄭博士現亦擔任ARA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為新加坡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他過去3年以來擔任董事的其他上市公司包括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前身為嘉華建材有限公司)、瑞安建業有限公司及ARA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為新加坡上市公司)。

董事長報告書

尊敬的股東：

二零一一年，中國國民經濟平穩較快發展，信息通信服務需求持續旺盛，為本集團發展帶來正面推動。同時，我們也面臨著跨行業競爭日趨凸顯，通信市場競爭日益加劇，移動通信普及率不斷提高帶來的嚴峻挑戰。本集團堅持可持續發展戰略，加快推進創新拓展，努力再造核心能力，自主通信技術取得突破性進展，新領域、新模式拓展取得良好成效。總體業績保持平穩較好增長，市場地位與盈利能力繼續保持行業領先。



董事長報告書

財務業績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營運收入實現良好增長，達到人民幣5,280億元，比上年增長8.8%；盈利能力繼續保持同行業領先水平，股東應佔利潤達到人民幣1,259億元，比上年增長5.2%，股東應佔利潤率達到23.8%；EBITDA達到人民幣2,510億元，比上年增長4.9%，EBITDA率達到47.5%；每股基本盈利達到人民幣6.27元，比上年增長5.2%。本集團一貫穩健的資本結構，強勁的現金流，為抵禦風險、實現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業務發展

本集團保持了業務平穩發展。二零一一年淨增客戶6,555萬戶，客戶規模近6.5億戶。語音業務繼續增長，客戶總通話分鐘數達到38,872億分鐘，比上年增長12.3%；平均每月每戶通話分鐘(MOU)達到525分鐘。平均每月每戶收入(ARPU)為人民幣71元。數據業務發展態勢良好，收入比上年增長15.4%，佔營運收入比重達到26.4%，其中無線上網業務迅猛增長，收入比上年增長45.0%，佔營運收入比重達到8.4%，成為拉動營運收入增長的重要因素；應用及信息服務發展良好，無線音樂保持規模發展，收入達到人民幣221億元，手機閱讀、手機視頻、手機郵箱等業務快速成長。3G運營進展良好，客戶發展加快，至二零一一年底，3G客戶超過5,100萬戶。

面對移動互聯網快速發展的趨勢，我們通過開放合作、競爭發展，積極拓展新領域、探索新模式。移動應用商

場(Mobile Market)作為中國移動面向消費者、開發者和產業鏈的開放合作重要平台，實現了較快發展，累計註冊客戶達1.58億戶，累計應用下載量超過6.3億次，成為全球最大的中文應用軟件商場。

同時，我們加快推出標準化、模板化的物聯網產品，物聯網應用領域和規模持續擴大。「無線城市」建設取得積極進展，與31省、自治區、直轄市，217個城市簽署了「無線城市」合作協議，全國佈局基本完成，涉及政務、交通、醫療、就業等十類重點民生應用，業務內容不斷豐富，客戶使用更為活躍，有力推動了社會信息化發展。

我們堅持「客戶為根、服務為本」，基礎服務水平進一步提高，電子渠道業務辦理佔比大幅提升；切實保障客戶權益，透明消費體系日益完善。客戶滿意度穩步提高，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優勢。

網絡發展

面對智能終端普及率不斷提高以及手機上網服務需求不斷增長帶來的移動數據流量迅猛增長的態勢，我們深入實施面向未來的2G/3G (TD-SCDMA)/WLAN/TD-LTE四網協同發展策略，科學配置資源，加強網絡建設，充分發揮四網各自優勢，致力打造覆蓋廣、覆蓋深、質量高、速率高的世界一流無線網絡。

董事長報告書

二零一一年底，本集團移動基站總數超過92萬個。WLAN無線接入點近220萬個，成為承載數據流量的重要手段。3G網絡實現全部縣級以上城市覆蓋。網絡能力持續增強，網絡質量繼續保持整體領先。

本集團積極推動自主創新，TD-LTE產業發展取得重要進展。TD-LTE Advanced成為國際電信聯盟(ITU) 4G標準之一。二零一一年，我們配合母公司，全面完成了六城市TD-LTE第一階段規模技術試驗。今年將展開九城市第二階段試驗，杭州、深圳主城區將達到試商用水平；我們並將在香港特別行政區開始LTE TDD/FDD商業服務。我們積極發揮帶動作用和國際影響力，發起成立了「全球TD-LTE發展倡議」組織(GTI)，目前，全球已有四十家運營商加入GTI，五家已推出商用服務，TD-LTE商業化邁出實質性步伐，產業規模不斷擴大。

公司管理與企業管治

二零一一年，我們進一步推進「一個中國移動」卓越工程，充分發揮規模優勢，深入推進低成本高效運營，採購、倉儲物流、網絡維護、營銷服務、業務支撐等方面集中化程度進一步提升，運營效益不斷提高。我們組建成立了國際公司、終端公司，專業化運營體系加快形成。

本公司秉持誠信、透明、公開、高效的企業管治原則，採取一套完整的架構和措施，確保良好的企業管治。二零一一年，我們加強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針對目前運營管理的核心關注點，對合作業務風險管理、營銷資源

使用管理等領域實施了專項審計，進一步建立健全了管理流程和制度規範，促進企業長期、持續、健康發展。

企業社會責任與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一貫注重履行社會責任，全面實施「可持續發展」戰略，在保障責任通信、管理環境影響、投身社會公益等各方面作出切實貢獻。二零一一年，我們在雲南地震、南方強降雨等自然災害發生時，第一時間提供應急通信服務，全力保障搶險救災工作。我們致力節能減排，深入推行「綠色行動計劃」，制定管理用房、通信機房及基站的能效評估辦法，建設綠色網絡，推進電子化業務，實現低能耗可持續發展，二零一一年，單位業務量耗電比上年下降11%。我們助力公益，依託中國移動慈善基金會，聚集中國移動和社會各方力量，繼續開展中西部農村中小學校長培訓、建設愛心圖書館和多媒體教室，關愛艾滋病致孤兒童，扶助貧困先天性心臟病兒童等，致力幫助弱勢群體。

二零一一年，中國移動連續第四年作為中國內地唯一企業入選道·瓊斯可持續發展指數。

公司榮譽

我們的努力得到各界的認同與贊譽。二零一一年，本公司再度入選《金融時報》「全球五百強」，排名第十六位；在《福布斯》雜誌「全球二千領先企業榜」排名由上年的第三十八位上升至第三十四位；「中國移動」品牌連續第六年入選明略行和《金融時報》發佈的「BRANDZ™ 100全球

董事長報告書

最強勢品牌」排名，列全球第九位，品牌價值上升9%。目前，公司擁有穆迪Aa3/前景正面和標普AA-/前景穩定的企業債信評級，分別保持與中國國家主權評級相同。

公司股息

基於二零一一年全年良好的經營業績以及考慮到公司未來的長期發展，按照二零一一年全年43%的利潤派息計劃，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747港元，連同已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1.580港元，全年股息每股共3.327港元。

二零一二年，考慮到各項相關因素，包括公司整體財務狀況、現金流產生能力和未來持續發展的需要，本公司計劃二零一二年全年的利潤派息率為43%。

董事會相信，本公司良好的經營業績與強勁的現金流產生能力，將為公司未來發展提供充足的支持，同時為股東帶來良好的回報。

展望未來

展望未來，宏觀經濟的平穩增長，經濟結構轉型和消費結構升級的加快，不但繼續激發傳統通信需求，還將促進新型信息消費需求，信息通信服務市場蘊藏著巨大發展潛力；信息通信技術向寬帶化、移動化、融合化的方向加速發展，智能終端日益普及，推動信息應用服務市場迅速成長，擴展了通信業的邊界，將為企業帶來新的

價值來源；國家鼓勵自主創新，中國主導的TD-LTE技術取得新突破，產業化、商用化加快推進，將為公司未來發展帶來新的動力。

同時，信息通信技術的不斷融合發展，使產業生態環境發生較大變化，市場競爭更為多元化；移動互聯網的持續快速發展，既為公司帶來新的增長機會，也對公司運營帶來新挑戰；通信行業格局的變化，移動電話普及率的不斷提高，將使行業競爭更為激烈。

面對機遇與挑戰，我們將憑藉全球最大的網絡規模和客戶規模，全面發揮在品牌價值、運營能力、管理經驗、人才隊伍等方面的優勢，努力推動移動互聯網發展，建立移動互聯網產業主導地位；充分發揮四網協同效應，強化全業務發展的競爭能力，注重質量、服務、創新，全面增強核心能力；注重營銷效率提升、數據流量經營、信息服務拓展，大力促進價值增長；注重機制變革、流程優化、組織保障，不斷激發內在活力，促進企業持續健康發展。

同時，我們將遵循積極謹慎的原則，尋找合適的投資機會，拓展更廣泛的通信市場。

我們將堅持不懈，努力為投資者創造價值。



王健宙
董事長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高級管理層對外公開交流

中国移动通信
CHINA MOBILE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CHINA MOBILE LIMITED
二零一一年度全年業績發佈
2011 Annual Results Announcement



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發佈了二零一一年全年業績，除了新聞稿和在公司網站披露有關業績詳情外，公司亦於當日舉行了投資分析師會議、新聞發佈會、投資者電話會議，並與個別投資者進行交流討論，向香港及國際投資者和公眾闡釋有關業績，並解答他們的提問。

以下為部份主要投資分析師的提問及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回答摘要：

1. 無線上網業務流量高速增長給網絡帶來壓力，公司如何應對？

隨著智能終端加速普及，本集團無線上網業務保持快速增長，已成為支撐收入增長的重要驅動力。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無線上網業務流量同比增長152.1%；收入為人民幣444億元，同比增長45.0%。其中，移動數據流量量收增幅比處於良好水平，移動數據流量增長56.1%，收入增長43.5%，總體效益良好；此外，WLAN流量增長近四倍，收入增長近三倍，WLAN流量已佔總流量55.5%，有效分流了2G網絡流量，增強了客戶黏性，滿足了客戶需求。

本集團重點發展基於手機的有價值的流量業務，並盡可能將2G流量向3G和WLAN遷移。優化資費，調整不限量及超低資費套餐。針對WLAN，實施客戶端簡化認證，統一門戶，融合資費，自有業務實現網絡優選WLAN-3G-2G，促進業務進一步普及。

本集團為滿足客戶流量需求，制定了四網協同發展的戰略，希望通過GSM、TD-SCDMA、WLAN和TD-LTE的四網協同發展，打造覆蓋廣、覆蓋深、質量高、速率高的世界一流無線網絡，保持移動通信領域的市場領先。

本集團2G網絡主要承載語音業務，適度承載小流量高價值手機數據業務。保持綜合利用率在70-75%之間，保持2G網絡的語音質量領先優勢，確保建立全球最大、質量最好的GSM網絡。2G網絡將長期存在。

高級管理層對外公開交流

本集團TD-SCDMA網絡主要承載手機數據業務，將持續建設和優化TD-SCDMA網絡，加強大中城市主城區的深度連續覆蓋，不斷提升質量和利用率，分流2G數據流量，打造高水平的3G網絡。

WLAN是無線寬帶網絡重要組成部分，主要承載PC/手機的互聯網數據業務。本集團將精確建網，重點提升覆蓋水平和網絡質量。

TD-LTE是未來高帶寬、高質量無線寬帶業務承載網絡。發展TD-LTE是本集團重要的發展戰略，本集團將大力推進規模試驗和商用進程，推動TDD和FDD的技術融合、產業融合。

2. 公司如何發展移動互聯網？在移動應用商場和「無線城市」方面的進展情況如何？

本集團充分發揮客戶規模、信息資源、網絡、渠道、平台、業務、產業鏈聚合和融入各行各業的優勢，通過構築智能管道、搭建開放平台、打造特色業務、展現融合界面，努力建立移動互聯網產業的主導地位。

本集團堅持「開放合作，競爭發展」的原則，努力使移動應用商場成為面向消費者的銷售平台、面向開發者的服務平台、面向產業鏈的支撐平台。同時，移動應用商場匯聚了集團九大業務基地豐富的資源。

移動應用商場是本集團移動互聯網戰略的重要載體。二零一一年對外發佈了Mobile Market雲服務、物聯網能力、電子商務能力、位置能力、飛信+等五大開放平台能力。截至二零一一年底，移動應用商場累計註冊客戶數1.58億戶，累計應用下載量超過6.3億次，成為全球最大的中文應用軟件商場。

「無線城市」是本集團未來發展的重要戰略方向，也是推動移動互聯網、物聯網、雲計算等發展的著力點。本集團依託「無線城市」平台，推動應用加快發展，成為一站式城市管理和生活信息服務平台。本集團也將「無線城市」作為拓展個人客戶「生活服務份額」和社會各行各業「信息服務份額」的機遇和平台，並將「無線城市」作為連接各行各業的橋樑和紐帶。

本集團目前已經與31省、自治區、直轄市，217個城市簽署了「無線城市」合作協議，全國佈局基本完成。形成了面向涉及政務、交通、醫療、就業等十大類五十項重點應用規模發展的局面。

3. TD-LTE規模試驗與國際拓展有何進展？

TD-LTE技術得到政府高度重視和產業鏈大力支持。目前正在形成全球加速規模商用部署的局面。

本集團第一階段六城市規模試驗順利完成，建成900個以上基站，關鍵技術指標測試結果符合預期。TD-LTE測試承載速率與LTE FDD相當，帶寬成本明顯低於3G。

今年第二階段擴大規模試驗計劃通過新建和升級的方式在九城市建設超過2萬個TD-LTE基站。在浙江、廣東省的大城市從TD-SCDMA平滑升級到TD-LTE，實現城區成片連續覆蓋。規模試驗網絡建設投資由母公司承擔。


TD-LTE Advanced已被ITU確定為4G標準之一。

目前，已經有40家運營商參與GTI。全球已有5家運營商正式推出TD-LTE商用服務，另有10餘家運營商已明確商用計劃。近期GTI運營商聯合發佈行動宣言，計劃到二零一四年要使TD-LTE基站在全球部署達到50萬個，終端超100款，覆蓋人口超過20億。

TD-LTE與LTE FDD在芯片、終端上融合發展，芯片和終端廠商對此認同並支持。多模數據卡已達試商用水平。近期TD-LTE/LTE FDD/3G/2G多模商用芯片已經發佈，預計TD-LTE多模智能手機將在年內上市。

業務概覽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面對傳統通信市場普及率不斷提高、競爭日趨激烈的壓力，以及新業態、新模式對傳統通信行業產生替代的挑戰，克服各種困難，繼續挖掘業務增長潛力，著力轉變發展方式，切實提升質量，注重服務水平，持續深入創新，發揮規模、網絡、品牌、服務和人才等方面的優勢，保持了市場領先地位，經營業績繼續平穩較好增長，運營管理再上臺階。

業務概覽

截至二零一一年底，本集團客戶總數近6.5億戶，比上年增長11.2%；總通話分鐘數達到38,872億分鐘，比上年增長12.3%；數據業務收入達到人民幣1,393億元(本業務概覽所涉及金額均以人民幣列示)，比上年增長15.4%；數據業務收入佔營運收入的比例達到26.4%，比上年提高1.5個百分點；無線上網業務流量達到3,614億MB，比上年增長152.1%。

本集團主要營運數據

	2011年	2010年
客戶總數(百萬戶)	649.6	584.0
淨增客戶數(百萬戶)	65.6	61.7
3G客戶總數(百萬戶)	51.2	20.7
3G淨增客戶數(百萬戶)	30.5	15.2
總通話分鐘數(十億分鐘)	3,887.2	3,461.6
平均每月每戶通話分鐘數(MOU)(分鐘/戶/月)	525	521
平均每月每戶收入(ARPU)(元/戶/月)	71	73
短信使用量(十億條)	736.1	711.0
無線上網業務流量(十億MB)	361.4	143.3

經營業績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加強新客戶的拓展和存量客戶的經營，成效顯著。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客戶總數近6.5億戶，全年淨增客戶數達到6,555萬戶，淨增客戶市場份額繼續保持行業領先。農村、流動人口等市場繼續成為重要的增長點。3G客戶發展加快，客戶規模突破5,100萬戶。通過優化資費、提升服務等舉措加強經營，中高端客戶規模穩定增長。集團客戶規模持續擴大，截至二零一一年底，集團客戶數達到324萬家，其個人客戶數佔客戶總數的比例達到36.0%。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積極開展話務營銷，進一步把握客戶需求，挖掘長途、漫遊、國際等話務潛力，語音業務繼續增長。總通話分鐘數達到38,872億分鐘，比上年增長12.3%；平均每月每戶通話分鐘數(MOU)達到525分鐘；語音業務收入達到3,642億元，比上年增長5.9%。

本集團數據業務包括短信及彩信業務、無線上網業務、應用及信息服務三大類，總體呈快速發展態勢。二零一一年，數據業務收入達到1,393億元，比上年增長15.4%，數據業務收入佔營運收入的比例為26.4%，比上年提高1.5個百分點。

業務概覽

其中，短信及彩信業務繼續在數據業務收入中發揮重要作用。二零一一年，短信及彩信業務收入達到465億元。

本集團加強流量經營，無線上網業務迅猛增長。二零一一年，無線上網業務流量為3,614億MB，比上年增長152.1%，收入達到444億元，比上年增長45.0%，佔營運收入的比例提升至8.4%，成為拉動收入增長的重要來源，實現量收健康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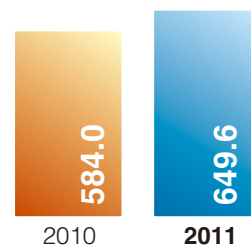
應用及信息服務快速發展。二零一一年，收入達到484億元，比上年增長12.0%。其中，無線音樂保持規模發展，收入達到221億元；手機郵箱收入達到15億元；手機閱讀和手機視頻快速增長，收入分別達到6.3億元和5.7億元，比上年增長153.8%和136.0%；手機遊戲、位置服務等業務也呈現出迅速發展態勢。

本集團堅持「開放合作，競爭發展」的原則，加快構建移動互聯網業務發展新模式。移動應用商場(Mobile Market)發展令人鼓舞，累計註冊客戶達1.58億戶，累計應用下載量超過6.3億次，成為全球最大的中文應用軟件商場。

客戶總數

(百萬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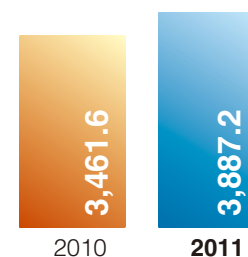
▲ 11.2%



總通話分鐘數

(十億分鐘)

▲ 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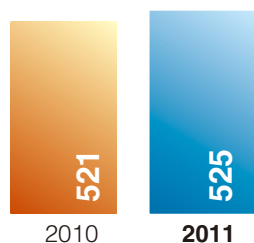


業務概覽

MOU

(分鐘)

▲ 0.8%



本集團加快推出標準化、模板化的物聯網產品，並以「無線城市」平台為依託，持續擴大物聯網的應用領域和規模。「無線城市」建設取得了顯著成果，與31省、自治區、直轄市，217個城市簽署「無線城市」合作協議，全國佈局基本完成。形成面向政務、交通、醫療、就業等十類五十項重點應用的規模發展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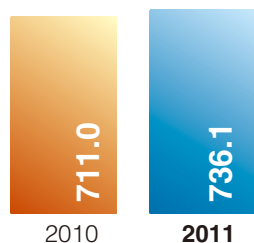
提升質量

本集團一貫堅持「質量是通信企業生命線」的理念。二零一一年，重點提升基礎網絡、數據業務和業務支撐的質量。GSM網絡質量繼續保持領先水平，掉話率下降至0.32%，全程呼叫成功率提升至99.26%。3G網絡質量繼續提高，掉話率下降至0.35%，全程呼叫成功率提升至98.99%。數據業務質量有效提升，重點產品訂購、退訂等關鍵指標成功率達到99%。互聯網業務質量明顯改善，網絡訪問速度提高，客戶體驗增強。業務支撐能力穩步提升，計費、數據業務訂購的業務支撐水平達到優秀。網絡、業務和支撐質量的提升，為本集團在複雜競爭環境下保持業務發展打下了堅實的基礎。

短信使用量

(十億條)

▲ 3.5%



改進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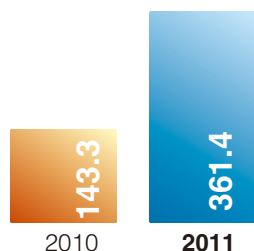
本集團深入貫徹「客戶為根、服務為本」的理念，建立全流程服務質量管理體系，不斷提升客戶滿意度。二零一一年，客戶滿意度繼續保持行業領先。

客戶服務界面進一步優化，營業廳、10086熱線等客戶基礎服務水平穩步提升。10086.cn統一門戶網站建設取得成效，網上業務辦理時長縮短17%。主要業務及產品均實現電子渠道辦理，電子渠道業務辦理量佔比達到76%，比上年提高22個百分點。消費者權益保護體系日益完善，全面優化客戶賬單，推出數據業務的短信查詢退訂、主動提醒、夢網收費爭議先退費後查證等舉措，確保客戶明白消費、放心消費。認真解決客戶投訴，二零一一年百萬客戶升級申訴率全行業最低。

無線上網業務
流量

(十億MB)

▲ 152.1%



業務概覽

加強創新

在網絡創新方面，本集團確立了2G/3G/WLAN/TD-LTE四網協同發展的戰略，結合客戶需求，針對四網不同定位，建設發展網絡。截至二零一一年底，2G基站數超過70萬個，網絡利用率保持在合理水平，網絡質量持續領先。3G基站數近22萬個，實現縣級以上城市的覆蓋，深化熱點區域網絡的連續覆蓋和深度覆蓋。WLAN的無線接入點近220萬個，流量比上年增長397.9%，起到積極分流作用。配合母公司順利完成TD-LTE在六城市的規模試驗，建成900個以上基站。下一步將擴大至9個城市，以新建和平滑升級方式，建設2萬個以上基站，杭州、深圳主城區將達到試商用水平。通過四網協同發展，充分發揮各自優勢，更好滿足客戶需求。

此外，本集團加強基礎網絡資源規劃與佈局，提升全業務能力，應對競爭。持續增強基礎資源儲備，網絡傳輸承載和調度能力均較上年大幅提升。充分發揮與母公司的協同效應，實施差異化的全業務發展戰略，做強做優個人客戶，重點發展集團客戶，選擇拓展家庭客戶，提供高帶寬、差異化的接入服務，規模發展標準化產品。



業務概覽

在業務創新方面，本集團緊跟信息技術發展趨勢，面向信息服務的廣闊市場，積極拓展移動互聯網領域，實施「智能管道、開放平台、特色業務、融合界面」相結合的發展戰略。致力構築好用、易用、高效、智能的管道。把移動應用商場作為面向消費者的銷售平台、面向開發者的服務平台、面向產業鏈的支撐平台。形成Mobile Market雲服務、物聯網能力、電子商務能力、位置能力、飛信+等五大開放平台能力。在發展特色業務的同時，推動終端與業務的深度融合。

在管理創新方面，本集團專業化運營邁出實質步伐。國際公司投入運營，拓展了國際業務市場份額，推動了香港國際海纜登陸站建設，為低成本快速形成全球網絡能力做好準備；通過加強與國際運營商談判，降低結算價格，大幅下調了38個重點方向的國際漫遊資費，有效提升了話務量和客戶感知。組建終端公司，凝聚產業力量，加強終端規模採購和銷售，促進了終端質量提升和價格下降，單台終端平均採購價進一步下降。通過實施專業化市場化運營，有力支撐了業務發展，提高了運營管理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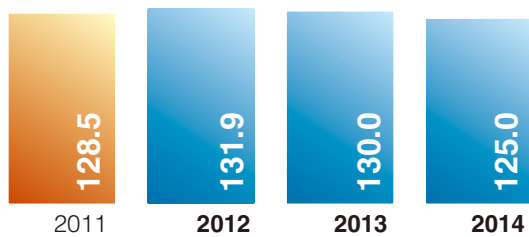
此外，本集團加強集中化管理。推進國際信息港和南方基地建設，有效發揮協同支撐的作用。加快建設集中化的數據中心、呼叫中心以及倉儲式、低成本的IDC。推動實施倉儲物流大區中心的集中管理。努力構建低成本高效的供應鏈體系，進一步提高採購集中度，降低採購成本。

本集團積極實施節能減排，履行社會責任。大力推廣載頻智能節電、自然冷源應用、綠色包裝等成熟節能技術，全年實現節電16億度，單位業務量耗電比上年下降11%。

業務概覽

資本開支

(人民幣十億元)



合理投資

本集團以增強核心能力，注重投資效益為原則，科學安排投資。重點用於保障四網協同發展，鞏固傳統語音優勢，滿足流量增長需求；支撐移動互聯網、物聯網、雲計算等技術創新和業務發展；積極儲備基礎設施資源，提升全業務競爭能力。本集團合理把握投資規模，優化投資結構，確保投資效率和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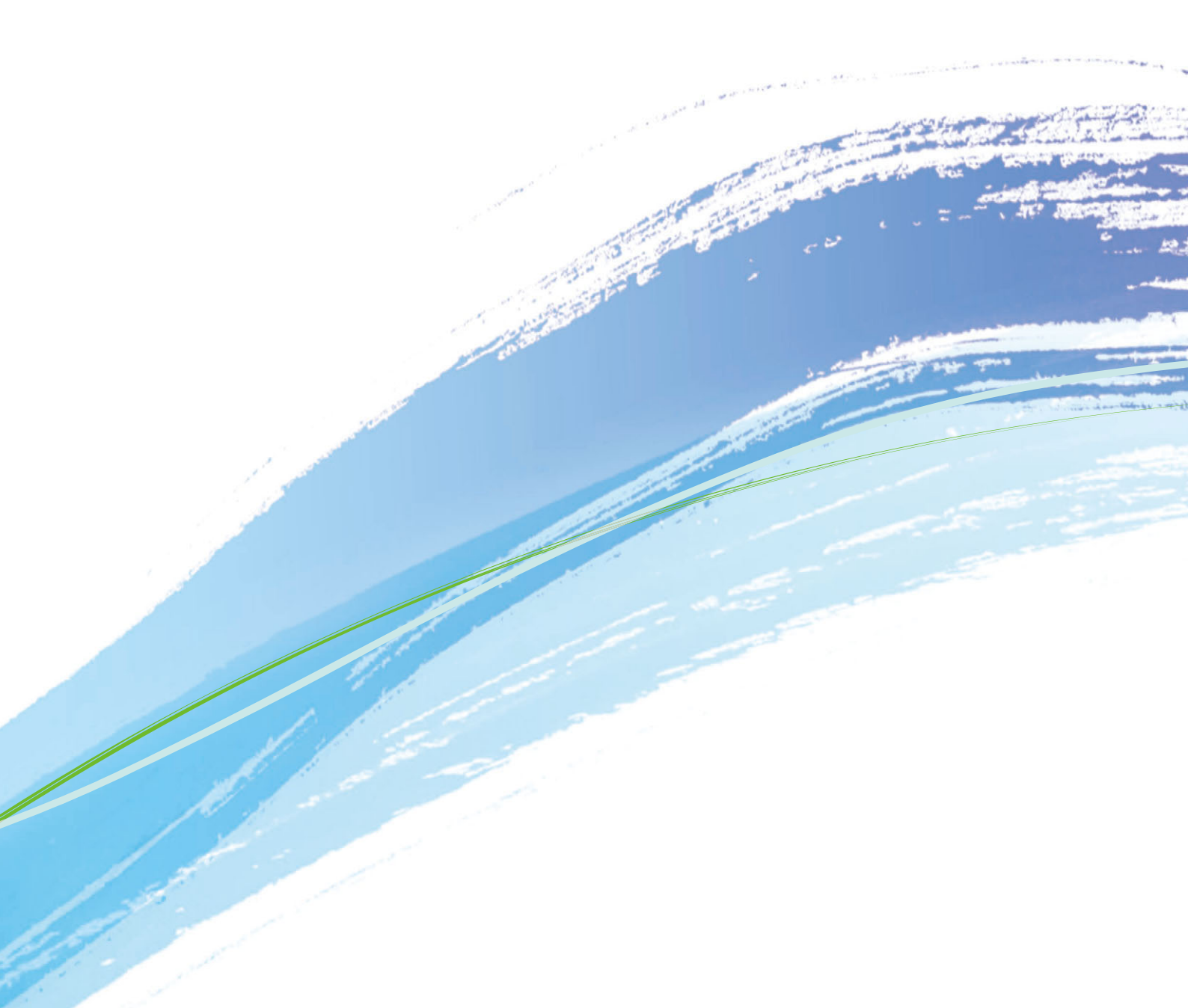
本集團二零一一年資本開支約為1,285億元，主要用於移動通信網(57%)、傳輸網(18%)、業務網(6%)、支撐網(6%)以及局房土建(9%)的建設。本集團新確定的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的資本開支計劃分別為1,319億元、1,300億元和1,250億元。二零一二年各項投資佔比分別為：移動通信網(41%)、傳輸網(26%)、業務網(6%)、支撐網(8%)以及局房土建(16%)。

持續發展

面向未來，本集團將積極把握信息通信服務需求不斷增長帶來的機遇，繼續擴大對個人客戶的「生活服務份額」和對社會各行各業的「信息服務份額」，努力發掘和培育新興產業形成的發展空間。繼續提升質量，確保全面領先；不斷改進服務，提高客戶滿意度；持續加強創新，提升發展水平；加強市場拓展，保持規模優勢；從嚴精細管理，堅持低成本高效運營。實現「移動改變生活」的戰略願景和企業的可持續發展。

財務概覽





二零一一年，經濟較快增長有效推動公司業務良好發展；但移動普及率上升、電信市場競爭加劇以及產業價值鏈結構變化等也給公司帶來諸多挑戰。本集團堅持「客戶為根、服務為本」，著力提升質量與服務水平，開展理性競爭，依靠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實現經營業績良好增長：

- 營運收入增長8.8%
- EBITDA率達到47.5%
- 股東應佔利潤率達到23.8%

公司堅持效益和價值為核心，實施精細管理，著力打造低成本高效運營體系，推動可持續健康發展。

財務概覽

主要財務數據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化 %
財務表現			
營運收入	527,999	485,231	8.8
語音業務	364,189	343,985	5.9
數據業務	139,330	120,768	15.4
其他	24,480	20,478	19.5
營運支出	376,700	334,477	12.6
電路租費	5,188	3,897	33.1
網間互聯支出	23,533	21,886	7.5
折舊	97,113	86,230	12.6
人工成本	28,672	24,524	16.9
銷售費用	96,830	90,590	6.9
其他營運支出	125,364	107,350	16.8
營運利潤	151,299	150,754	0.4
其他收入淨額	2,559	2,336	9.5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¹	4,306	558	671.7
股東應佔利潤	125,870	119,640	5.2
EBITDA ²	251,025	239,382	4.9
每股基本盈利(元)	6.27	5.96	5.2
財務狀況			
流動資產	382,685	321,832	18.9
非流動資產	569,873	540,103	5.5
資產總額	952,558	861,935	10.5
流動負債	273,244	255,630	6.9
非流動負債	28,895	28,902	(0.0)
負債總額	302,139	284,532	6.2
非控制性權益	1,355	1,246	8.7
股東應佔權益	649,064	576,157	12.7
現金流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226,756	231,379	(2.0)
投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169,356)	(171,572)	(1.3)
融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58,420)	(51,051)	14.4
自由現金流 ³	98,208	107,032	(8.2)

1 本集團根據浦發銀行公開披露的未經審核的全年業績快報，按照本集團持股比例將應佔浦發銀行2011年的綜合收益入賬。

2 本公司對EBITDA的定義為未扣除稅項、應佔合營公司虧損、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融資成本、利息收入、營業外收入淨額、折舊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前之本年度利潤。

3 本公司對自由現金流的定義是以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減去資本開支的年度發生額。

財務概覽

財務業績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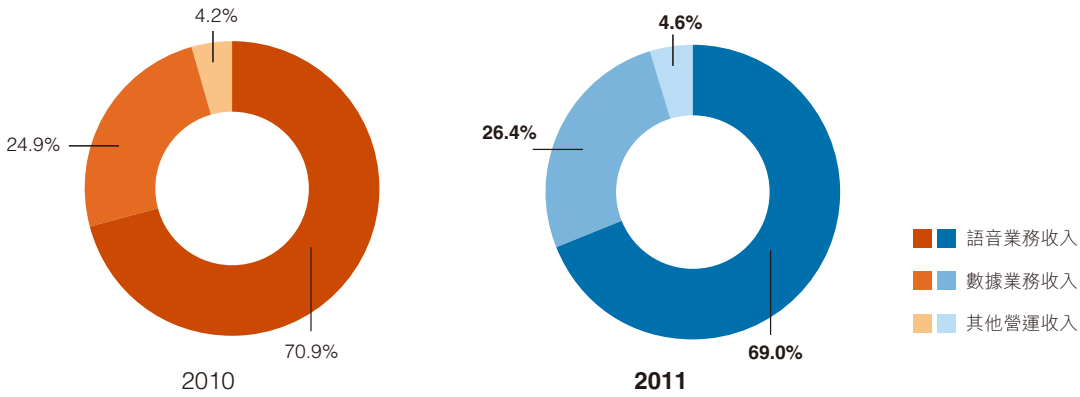
得益於客戶基礎穩固、新增客戶規模依然可觀、話務量穩步增長以及數據業務快速發展的有效推動，本集團二零一一年營運收入達到人民幣5,280億元(如未特別注明，本財務概覽所涉及金額均以人民幣列示)，比上年增長8.8%。為支撐客戶、話務量和數據業務的良好發展，應對市場競爭並持續提升公司的核心競爭力，本集團不斷優化資源配置，在加大對營銷渠道、客戶服務、網絡優化、支撐系統、研發等方面投入的同時，著力提升資源使用效率和效益，二零一一年營運支出為3,767億元，比上年增長12.6%。本集團盈利水平繼續處於同業領先，股東應佔利潤達到1,259億元，比上年增長5.2%，股東應佔利潤率達到23.8%；EBITDA為2,510億元，比上年增長4.9%，EBITDA率達到47.5%；每股基本盈利為6.27元，比上年增長5.2%。

健康良好的業務增長、科學精細的成本管控、理性高效的資本開支投入以及持續彰顯的規模效益令本集團繼續保持了強勁的現金流。二零一一年本集團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和自由現金流分別達到2,268億元和982億元；總借款佔總資本比重(總資本為總借款與股東權益之和)和利息保障倍數(息稅前利潤與利息支出的比率)均保持良好水平。目前公司擁有穆迪Aa3/前景正面和標普AA-/前景穩定的評級，分別保持與中國國家主權評級相同。

本集團一貫穩健的資本結構、雄厚的財務實力和強勁的現金流產生能力為抵禦風險、實現可持續健康發展奠定穩固基礎。

財務概覽

營運收入構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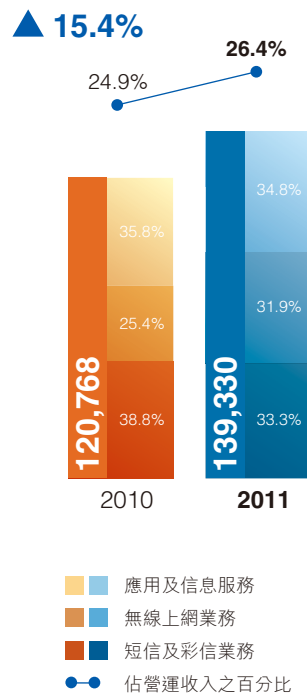
營運收入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客戶規模繼續穩步擴大、話務量持續較快增長、數據業務拉動作用明顯，全年營運收入達到5,280億元，比上年增長8.8%。本集團不斷優化客戶服務體系，構建差異化競爭優勢，在繼續大力拓展農村市場的同時，著力開拓集團客戶市場，深度運營存量客戶，積極維繫高價值客戶，努力提升客戶滿意度，二零一一年淨增客戶6,555萬戶。本集團通過有效的話務量營銷，激發話務量增長潛力，實現了語音業務的穩定增長；二零一一年總通話分鐘數達到38,872億分鐘，比上年增長12.3%。

本集團加大業務應用創新，推動在新興領域的佈局和拓展，以無線上網業務為代表的數據業務呈現良好的發展勢頭，對收入增長的貢獻日益顯著。二零一一年數據業務收入達到1,393億元，比上年增長15.4%，佔總營運收入比重提升至26.4%，數據業務收入結構得到進一步優化。短信及彩信業務維持可觀的收入規模，業務量持續增長；二零一一年短信及彩信業務收入達465億元，佔數據業務收入比重為33.3%；隨著物聯網和集團客戶相關業務發展，短信及彩信業務仍具有發展空間。3G業務的良好發展和智能手機的普及推動無線上網業務持續高速增長，二零一一年無線上網流量增幅達152.1%，無線上網業務收入實現444億元，比上年增長45.0%，佔數據業務收入比重提升至31.9%。無線音樂、來電提醒等規模型業務穩定增長；移動應用商場、手機閱讀、手機視頻等新興業務實現高速增長；二零一一年應用及信息服務收入達到484億元，佔數據業務收入比重為3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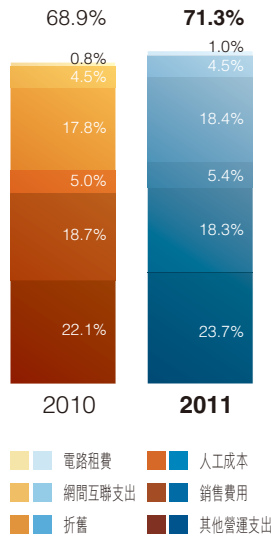
數據業務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財務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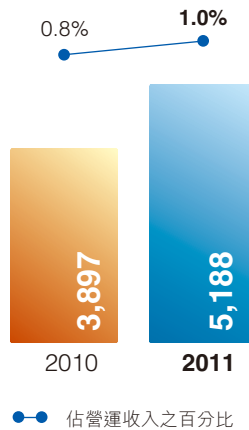
營運支出結構



電路租費

(人民幣百萬元)

▲ 33.1%



網間互聯支出

(人民幣百萬元)

▲ 7.5%



註：以上各比重數據為佔營運收入之百分比

營運支出

為不斷鞏固在移動通信市場的領先地位以及著眼於提升公司未來競爭力，本集團始終堅持理性投入、有效配置、前瞻規劃、精細管理的成本資源配置原則，推進管理的集中化、標準化、信息化、專業化和一體化，全面增強核心能力，不斷提升管理效率，實現低成本高效運營。二零一一年營運支出為3,767億元，比上年增長12.6%，佔總營運收入的比重為71.3%。本集團將不斷強化精細管理，深入開展成本標杆管理，持續優化成本結構，提升成本使用的效率和效益，以實現成本的最佳收益。

電路租費

本集團自建及合建電路已經達到一定規模，因此傳輸電路相關租賃費規模已經較小。隨著3G客戶規模和3G業務快速增長，本集團按實際TD網絡佔用情況支付給母公司的TD無線網絡容量租賃費有所增加，二零一一年為11億元；並且互聯網端口租賃費也隨著移動互聯網業務快速發展有所增長。二零一一年電路租費佔營運收入的比重為1.0%，比上年有所上升。

網間互聯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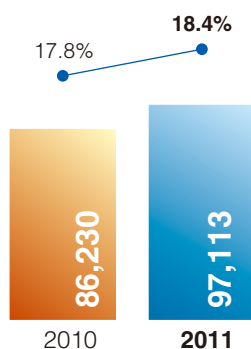
由於網間互聯話務量有所增長，二零一一年本集團網間互聯支出為235億元，比上年增加16億元，佔營運收入的比重與上年基本持平。

財務概覽

折舊

(人民幣百萬元)

▲ 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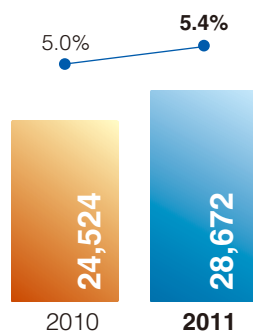


● 佔營運收入之百分比

人工成本

(人民幣百萬元)

▲ 1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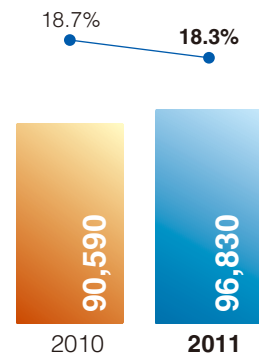


● 佔營運收入之百分比

銷售費用

(人民幣百萬元)

▲ 6.9%



● 佔營運收入之百分比

折舊

為繼續保持網絡能力和質量的領先優勢，有效支撐客戶和話務量增長，促進移動互聯網業務快速發展，本集團持續投入必要的資本開支，以進行相關的網絡建設與優化，相應的折舊費用有所增加，本集團二零一一年折舊費用比上年增加109億元。優質的網絡提高了客戶的忠誠度、支撐了新業務的持續發展和良好的財務業績；同時，本集團堅持理性投資，不斷優化投資結構，推進集中化建設，認真考慮資本開支投入的成本效益，有效發揮規模優勢，確保取得良好的投資效益。

人工成本

本集團持續強化高效的人才管理和激勵機制，促進員工活力和創造力，在繼續保持企業人才競爭力的前提下，充分發揮全面預算管理和績效考核制度的積極作用，合理控制人工成本支出。二零一一年，為支撐業務良好發展，本集團進一步充實各方面人才力量，員工數有所增長，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共僱用員工175,336名；二零一一年人工成本為287億元，佔營運收入比重比上年有所上升。

銷售費用

為有效應對市場競爭並著眼於提升未來的競爭力，持續提升客戶服務水平和客戶滿意度，強化存量客戶經營，鞏固新增市場競爭力，本集團繼續加大了對營銷渠道、客戶服務等方面的投入，銷售費用比上年增加62億元，增幅明顯放緩。同時，本集團進一步實施各類營銷資源的統籌規劃，大力推廣電子渠道、客戶服務集中管理等低成本高效率的發展模式，銷售費用佔收入比重得到良好控制，二零一一年為18.3%，比上年有所下降；二零一一年每客戶每月銷售費用為13.1元，比二零一零年進一步降低，反映出良好的成本效益。

財務概覽

其他營運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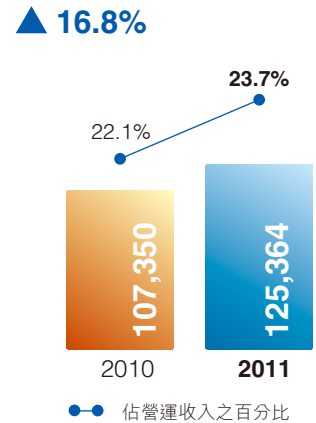
二零一一年其他營運支出(主要包括網絡維護費、經營租賃費、勞務派遣制用工費用、水電取暖費、壞賬、資產註銷、行政管理及其他)比上年增加180億元。為有效支撐良好的業務增長，本集團適度增加了在網絡優化、支撐系統和研發等方面的投入；同時，隨著資產規模的不斷擴大以及租金、能源價格等持續上漲，相應的網絡維護費、經營租賃費、水電取暖費等均有所增長。本集團二零一一年底勞務派遣制用工人數達到323,506名，所支付勞務派遣制用工費用為200億元；同時，本集團高度關注客戶信用管理，嚴格管控客戶欠費，二零一一年壞賬率為0.67%，保持在良好水平。本集團通過精細化管理進一步提升成本使用效率和效益，嚴格控制行政管理費增長，大力倡導全員理財觀念，着力打造低成本高效運營體系。

EBITDA、營運利潤及股東應佔利潤

本集團盈利能力繼續保持同業較高水平，二零一一年股東應佔利潤率和EBITDA率分別達到23.8%和47.5%；營運利潤達到1,513億元；EBITDA、股東應佔利潤和每股基本盈利分別為2,510億元、1,259億元和6.27元。儘管面臨多重挑戰，但本集團在營運收入穩定增長的基礎上，持續加強對營運支出的優化配置和精細化管理，充分發揮規模優勢，著力提升集團整體運營效益和盈利能力，不斷為股東創造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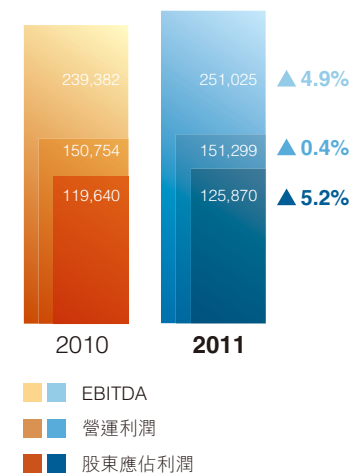
其他營運支出

(人民幣百萬元)



EBITDA、營運利潤及股東應佔利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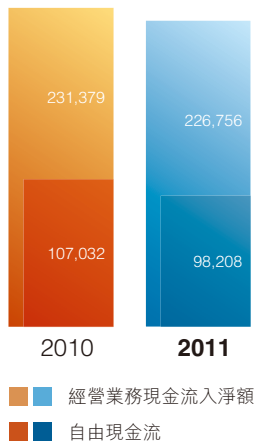
(人民幣百萬元)



財務概覽

現金流

(人民幣百萬元)



資金管理、現金流、資本結構及債信評級

資金管理和現金流

本集團一貫堅持穩健審慎的財務政策和嚴格的資金管理制度。為進一步保障現金安全、提升資金使用效率並降低資金成本，本集團繼續加大資金集中管理力度，合理調度整體資金，使內部資金得以更加充分有效運用。本集團透過高度集中的投融資管理，嚴格控制對外投資，確保資金的安全與完整。

二零一一年度，本集團繼續保持了強勁的現金流，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達到2,268億元，自由現金流達到982億元。截至二零一一年末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存餘額為3,331億元，其中人民幣資金佔98.8%，美元資金佔0.2%，港幣資金佔1.0%。公司在保證運營所需資金的基礎上，通過發放委託貸款的方式對所持現金進行保值增值管理，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委託貸款餘額為140億元，公司對委託貸款進行嚴格的風險管控，發放對象均為內地大型國有企業，資金風險極低。穩健的資金管理和充裕的現金流為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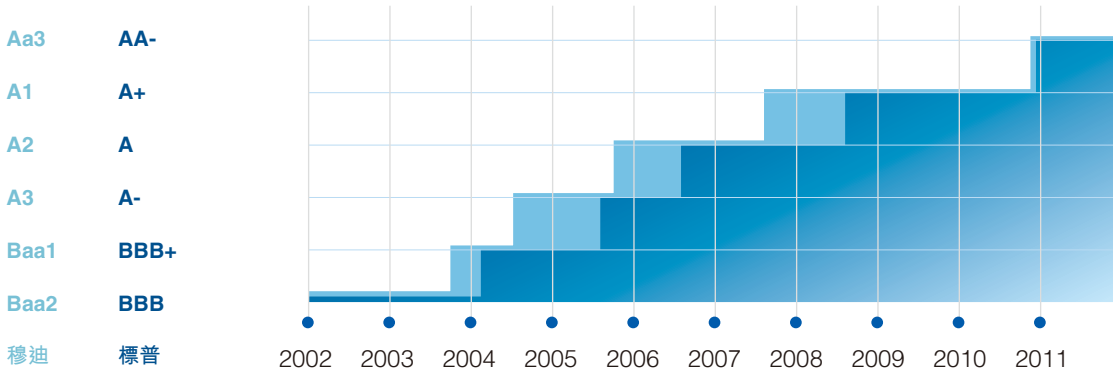
資本結構

二零一一年末，本集團長、短期借款合計為303億元，總借款佔總資本的比重為4.5%，反映出本集團財務狀況繼續處於十分穩健的水平。

總借款中，人民幣借款(主要為人民幣債券)佔22.0%，美元借款(主要為收購八省、十省的遞延對價的結餘)佔78.0%。本集團所有借款中78.2%為浮動利率借款。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實際的平均借款利息率約為1.81%，實際的利息保障倍數約為281倍，反映出本集團一貫審慎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強勁的現金流及雄厚的償債能力。

財務概覽

債信評級



債信評級

目前公司擁有穆迪Aa3/前景正面和標普AA-/前景穩定的評級，分別保持與中國國家主權評級相同，體現了公司雄厚的財務實力、良好的業務潛力和穩健的財務管理已得到市場更深層次的認可。

公司股息

基於二零一一年全年良好的經營業績以及考慮到公司未來的長期發展，按照二零一一年全年43%的利潤派息計劃，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747港元，連同已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1.580港元，全年股息每股共3.327港元。

二零一二年，考慮到各項相關因素，包括公司整體財務狀況、現金流產生能力和未來持續發展的需要，本公司計劃二零一二年全年的利潤派息率為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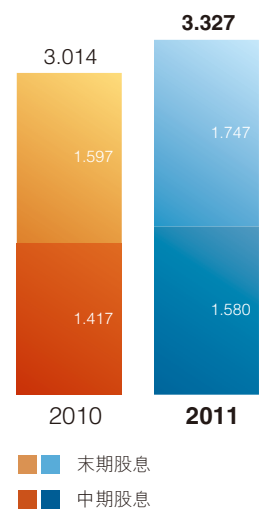
董事會相信本公司良好的經營業績與強勁的現金流產生能力，將為公司未來發展提供充足的支持，同時為股東帶來良好的回報。

總結


本集團將繼續堅持審慎的財務政策，嚴密管控財務風險，致力於持續保持穩定的盈利能力和強勁的現金流產生能力和保值增值能力，科學配置資源，保持穩健債務結構和水平，持續為股東創造價值。

股息

(港元)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一貫的目標是努力提升企業價值，確保公司的長期持續發展，為股東帶來良好的回報。為此，公司秉承誠信、透明、公開、高效的企業管治原則，採納了一套完善的企業管治架構和措施，並針對優良企業管治政策所涉及的主要相關方：股東、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管理層及員工、內部審計、外聘核數師和其他利益相關方(包括客戶、社群、同業者、監管機構等)，逐步建立完善一系列政策體系、內控制度以及管理機制和流程。

我們相信，企業管治與企業文化息息相關、相輔相成，良好的企業管治維繫於良好的企業精神。公司必須建立以誠信為本的企業文化，才能使各種企業管治的原則和

制度得以貫徹和執行，使之發揮成效。我們的企業核心價值觀是「正德厚生 臻於至善」，統籌現在與未來、兼顧企業與相關方，實現經濟、社會、環境可持續發展。

此外，作為一家在香港和紐約兩地上市的公司，本企業管治報告亦對本公司企業管治制度與美國公司應遵循的紐約交易所上市規則有關企業管治規定的主要差異作出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期間內，本公司已全面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的所有守則條文。

股東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是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集團公司通過其全資擁有的子公司中國移動香港(BVI)有限公司，間接持有本公司約74.18%的股本權益，餘下約25.82%之股本權益則由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全文載於公司和香港交易所的網站。

本公司通過多個正式渠道向股東報告公司的表現和業務情況，尤其是年報和中報。在按照有關監管規定公佈中期業績、全年業績或重大交易時，公司一般都會安排進行投資分析員會議、新聞發布會和投資者電話會議等，向股東、投資者和公眾闡釋有關業績和重大交易，並解答他們的提問。除此之外，公司主動按季度披露未經審核的若干主要營運及財務數據，並在公司網站按月份公佈每月淨增客戶數，適時為股東、投資者和公眾人士提供額外資料，便利他們瞭解本集團的經營情況，並提高本集團的透明度。

公司十分重視股東週年大會，重視公司董事和股東之間的相互溝通，因而在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都致力於就股東的提問進行詳細的回答和說明。二零一一年，本公司召開了一次股東大會，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在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萬豪酒店三樓會議廳

舉行。以下為會議討論的主要事項及相關決議案所獲贊成票數的比率：

- 省覽批准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核數師報告書(贊成票比率為99.9980%)；
- 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贊成票比率為99.9984%)；
- 重選薛濤海先生、黃文林女士、徐龍先生、羅嘉瑞醫生連任為董事(贊成票比率為93.8112%至99.7550%)；
- 重新委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贊成票比率為99.9791%)。

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股東的所有決議案均獲通過。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本公司股份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投票表決的結果除了在會議上宣佈外，亦在會議當日在公司和香港交易所的網站上公佈。

除股東週年大會外，本公司於需要時亦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持有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可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113條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在有關請求書(交往公司註冊辦事處)上註明會議的目的。

在股東大會上提呈關於其他事宜的決議案，股東須遵守《公司條例》第115A條所載的規定及程序。

企業管治報告

下表列出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對股東的重要日期，如有更改，我們將儘早告知股東。

二零一二年股東日誌

3月15日	宣佈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業績及末期股息
3月29日	二零一一年年報載列於公司和香港交易所網站
3月30日	二零一一年年報寄發股東
5月16日	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
6月上旬	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末期股息
8月中旬	宣佈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中期業績及中期股息
9月下旬	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中期股息

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制訂本集團整體戰略目標、設定管理目標，監督公司的內部控制和財務管理，以及監管管理層的表現，而公司的日常運作則由董事會授權公司管理層進行管理。董事會按照制訂的董事會常規(包括有關匯報及監管程序)運作，並直接負責制定本公司企業管治指引。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共由十二名董事組成，包括王健宙先生(董事長)、奚國華先生(副董事長)、李躍先生、薛濤海先生、黃文林女士、沙躍家先生、劉愛力先生、辛凡非女士及徐龍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由羅嘉瑞醫生、黃鋼城先生及鄭慕智博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奚國華先生經公司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審議及批准獲委任為本公司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起生效。所有董事的簡介載於本年報第7至11頁及本公司網站。為確保本公司董事個人信息有任何變更情況能夠及時披露，本公司已與各董事設置特定溝通渠道。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間不存在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關係。公司為董事及管理層購買了責任保險，並每年檢討有關條款。

本公司與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訂立特定服務年期的服務合約。所有董事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已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嘉瑞醫生、黃鋼城先生和鄭慕智博士的獨立性確認函，亦對他們的獨立性表示認同。公司亦已收到董事對其編製財務報表責任的確認，以及核數師有關發表其申報責任的聲明。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最少每季度及需要時召開會議。截至二零一一年 次會議，所有董事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期間內，董事會共召開了五

董事	出席次數 / 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嘉瑞醫生	5/5	5/5	2/2	1/1
黃鋼城先生	5/5	5/5	2/2	1/1
鄭慕智博士	4/5	4/5	2/2	1/1
執行董事				
王建宙先生(董事長)	5/5	—	—	—
奚國華*(副董事長)	2/2	—	—	—
李躍先生	4/5	—	—	—
魯向東先生**	5/5	—	—	—
薛濤海先生	5/5	—	—	—
黃文林女士	4/5	—	—	—
沙躍家先生	3/5	—	—	—
劉愛力先生	5/5	—	—	—
辛凡非女士	4/5	—	—	—
徐龍先生	4/5	—	—	—

*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

**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的職務。

本公司董事均親身出席董事會會議和各委員會會議。

董事已向公司披露其在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或機構或附屬公司擔任職務的情況，其在過去三年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務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7至11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及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的證券交易。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了在本年報第53至56頁之董事會報告中所披露的權益外，董

事並無持有任何其他本公司證券的權益。公司並已向所有董事作出查詢，所有董事確認在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目前下設三個主要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三個委員會全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按照其職權範圍書進行運作。各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書全文載於本公司和香港交易所網址，亦可以書面向公司秘書索取。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成員

所有現任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羅嘉瑞醫生(主席)、黃鋼城先生和鄭慕智博士，均擁有合適的專業資格和多年的金融和商業管理經驗。

主要職責

包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序是否有效；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計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監察公司的財務報表和公司報告及財務報表的完整性；監管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等。

二零一一年主要工作

二零一一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五次會議，各委員的會議出席率見本年報41頁表格，主要工作包括：

- 審批通過本公司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及全年業績公告、董事會報告書及財務概覽等；
- 審批通過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及中期業績公告；
- 通過外聘核數師審計費用及審計費用預算；
- 通過二零一一年內部審計項目計劃及外聘費用預算；
- 審批本公司向美國證管會提交的二零一零年度20-F表年度報告；
- 審批通過信息披露控制制度評估報告；
- 審閱並通過二零一零年「索克斯法案」第404條遵循工作執行有效性測試報告；
- 通過二零一一年中國移動財務報告體系情況匯報；
- 討論本公司遵守有關法律法規的情況；以及
- 審議內審部各項專項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成員**

所有現任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羅嘉瑞醫生(主席)、黃鋼城先生和鄭慕智博士。

主要職責

包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連絡人不得自行釐定薪酬；就員工的薪酬、激勵機制和其他股權計劃等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等。

二零一一年主要工作

二零一一年薪酬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會議主要討論並通過了高級管理層二零一零年年度績效獎金及新委任董事的薪酬結構。

提名委員會**成員**

所有現任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羅嘉瑞醫生(主席)、黃鋼城先生和鄭慕智博士。

主要職責

包括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等。

二零一一年主要工作

二零一一年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會議通過了有關任命公司董事的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薪酬與任免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負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公司目前對高級管理層的現金薪酬採用固定的每月工資及與績效掛鈎的年度獎金結構，與績效掛鈎的年度獎金的發放辦法是按照設定評核指標完成情況作為評核標準。在長期獎勵計劃方面，公司採用了認股期權獎勵，不同級別的管理層會獲分配不同比重的認股期權獎勵。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則部分根據市場水平，並考慮其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的工作繁重程度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二零一一年度的薪酬表現請參閱本年報第93頁的財務報表附註9。

公司對執行董事的提名主要是在本集團內挑選和物色深諳電信業務並擁有豐富的電信行業管理經驗的人士，對非執行董事的提名則以其獨立性及其在金融和商業管理方面的經驗和專業資格為標準，並考慮上市地法律法規的要求以及董事會的架構及組成的合理性等廣泛審慎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公司提名委員會首先商議新董事的提名和任命，然後再提交董事會通過後任命。奚國華先生的提名和任命均按照上述的標準和程序進行。

所有新委任的董事均獲得全面就任的須知，以確保他們對公司的運作及業務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完全瞭解其本身的責任、公司上市地的上市規則、適用的法律及本公司業務及管治政策下的職責。新任董事須於獲委任後

首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並獲重選。每名董事應至少每三年一次輪流退任。

管理層及員工

公司管理層的責任是執行董事會的策略和方針，負責公司的日常運作。首席執行官和其他高層管理人員的職責分工載於本年報第7至11頁及本公司網站的董事簡介中。

管理層在執行職務的過程中，須秉承一定的商業原則和道德操守。為了鼓勵誠實道德的行為，防範錯誤行為，公司根據《索克斯法案》的要求，於二零零四年通過了適用於本集團首席執行官、財務總監、副財務總監、助理財務總監以及其他高級職務的職業操守守則。根據該守則，如發生違反守則的情況，本公司經與董事會協商，將採取適當的防範或懲戒性措施。該守則已作為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0-F表年報之附件提交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也可於本公司之網址瀏覽及下載。

近兩年，公司發生了一些管理人員違法違紀案件。對於這些案件，公司嚴格遵循上市規則做了適時披露，並高度關注相關事件暴露出來的問題，高度重視內控體系，進一步檢討和健全相關制度和流程，實施改善相關管理制度等措施，例如改善重大投資決策制度，加強數據業務對外合作的管理、加強採購管理、大額資金使用制度等，以防止今後類似事件發生。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審計

公司內部審計通過運用系統化和規範化的審計程序和方法，對公司各項經營活動和內部控制的適當性、合規性和有效性進行獨立、客觀的監督、評價並提供諮詢服務，協助改善公司治理、風險管理和控制過程的效果，旨在增加公司價值，改善公司運營，促進公司持續健康發展，服務公司戰略目標的達成。

公司及其運營子公司設有內審部，對公司及子公司各業務單位開展獨立的內部審計工作。內審部主管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彙報，並由審核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作出報告。內審部在執行職務時，可不受限制地查閱各業務單位所有業務、資產紀錄及接觸相關人員。

內審部搭建了公司內部審計範圍框架，每年開展風險調查，基於風險調查結果制定內部審計項目滾動規劃和年度審計計劃，並與審核委員會檢討及議定年度審計計劃及資源運用。內審部年度審計計劃涵蓋財務審計、內部控制審計、風險評價、審計調查和諮詢服務等類型工作。財務審計對公司財務活動及財務信息的真實性、準確性、合規性和效益性，以及公司資金、資產的管理和使用情況進行審計和評價；內部控制審計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設計有效性和執行有效性進行審計和評價；同時，內審部對公司各業務流程和管理機制的風險管控狀況進行評估和評價，按公司管理層或審核委員會的要求或根據需要進行特設的項目及調查工作。內審部每年按

照《索克斯法案》第404條要求，組織開展對公司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進行內部測試，為管理層出具內部控制評估報告提供保證。

內審部針對各項審計中的發現提出改進建議，並要求相關公司管理層承諾和明確改進的計劃、方法及時限。內審部定期對審計建議的落實情況進行跟進，確保相關公司改進計劃能得到執行。

此外，在不損害獨立性的前提下，內審部亦會根據公司管理層要求及業務部門需要，利用審計資源和審計信息，為公司決策和經營管理活動提供管理建議或諮詢服務。

二零一一年，公司內部審計工作成效進一步增強，工作價值更加顯著，有效發揮了監督、評價和服務職能，包括：

- 以風險為導向，針對公司目前運營管理的核心關注點，對合作業務風險管理、營銷資源使用管理等領域加強了審計和評估，促進精細化管理和風險防範水平的進一步提升；
- 充分運用已有審計成果，注意加大整改力度，督促審計發現問題與高風險點的規範糾正和修補，實現業務流程設計和監控能力的提升，促進公司管理機制的完善；

企業管治報告

- 優化內部審計工作機制和完善管理流程，廣泛運用先進審計技術方法，顯著提高審計發現問題能力，總結和推廣先進審計實踐經驗，促進局部審計成果向全網管理提升的轉化；及
- 以實現內部審計集中化、標準化、信息化為目標，持續完善內部審計組織管理體系，將審計人員進一步集中管理，同時進一步規範審計流程和工作質量標準，深化質量控制，優化和加強內部審計信息系統應用，提升審計信息化水平。

外聘核數師

本集團的核數師為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畢馬威在二零一一年度為本集團提供的主要審計服務包括：

- 審閱本集團的中期綜合財務報表；
- 審計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及各子公司的年度財務報表；及
- 審計本公司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

畢馬威除了為本集團提供以上審計服務外，亦提供《索克斯法案》第404條許可範圍內並獲公司審核委員會預先審批的其他非審計服務工作。

有關畢馬威為本集團提供的主要審計服務和其他非審計服務工作的類別及費用如下(詳細內容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內)：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審計費用 ¹	84	83
非審計費用 ²	12	12

¹ 包括根據《索克斯法案》第404條的要求，對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進行審計的費用。

² 包括提供稅務服務、《索克斯法案》第404條的諮詢服務、風險評估及與信息技術相關的其他諮詢服務。

其他利益相關方

良好的企業管治不僅須關注公司業務決策對股東的影響，也必須同時關注對包括客戶、社群、同業者、監管機構等的其他利益相關方的影響。與本年報同時出版的《二零一一年可持續發展報告》(「《可持續發展報告》」)介紹了本集團有關企業社會責任的理念，及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在社會及環境管理方面的表現。本年報與《可持續發展報告》滙報了我們在產業發展、社會進步和環境保護方面的工作和進展，以及為員工、客戶、環境、業務所在地社群等所履行的責任和義務。

二零一一年，我們重點開展了以下四項關鍵性管理工作：可持續發展指標管理、可持續發展能力評估、可持

企業管治報告

續發展案例評選以及可持續發展報告編製。二零一一年，公司連續第四年入選道•瓊斯可持續發展指數，仍然是迄今為止唯一入選中國內地企業，可持續發展績效保持世界一流水平。同時，我們還完成了對中國移動可持續發展能力國際對標，將我們的可持續發展能力與國際最佳行業實踐進行對比，從中尋找差距和不足，為我們進一步提升可持續發展能力提供借鑒。

內部監控

公司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的成效以合理保障公司的合法經營、資產安全，以及業務上使用或向外公佈的財務資料正確可靠。

按照《索克斯法案》第404條的規定，建立和維持足夠的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是公司管理層的責任。本公司採用美國COSO《企業內部控制—綜合框架》的標準框架，建立了一套嚴格的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體系，完善了常態化的內部控制機制，有效防範了財務報告的錯報、漏報和舞弊風險。同時，本公司根據外部監管政策的要求以及公司內部各項業務、管理流程的發展和變化，系統化地檢討涵蓋範圍包括公司戰略、財務、營運、市場、法律等方面的內控體系設計的合理性和有

效性，並聚焦業務運營的高風險領域和關鍵性控制，搭建融合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等要求的內控及風險管理體系框架。在確保控制要求不降低的情況下，重點關注主要的業務流程中的風險點，刪除某些繁瑣、效率不高的流程或控制點，合併同質業務流程、業務環節和業務操作，進一步改善內控措施的執行效率和效果，提升公司整體風險管控水平。此外，本公司積極推進內控管理信息系統的應用工作，及時監控相關業務單元的內控遵循情況，提升管理工作效率，保障內控責任的有效落實。

依據本公司管理層作出的評估，公司管理層認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確屬有效，並可對財務匯報工作的可靠性，以及就匯報目的並按照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財務報表的工作，作合理的保證。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會統一領導和管理，公司管理層履行相關職責。本公司已對信息披露控制制度的有效性進行了評估，並認為，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合理保證該信息披露控制制度能夠有效執行。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企業管治制度與美國公司應遵循的紐約交易所上市規則有關企業管治規定的主要差異

本公司作為一九三四年美國證券交易法案(經修訂)第3b-4條下定義的外國私有發行人，可不完全遵從紐約交易所上市規則中適用於美國本土公司的有關企業管治的規定，而被允許遵循所在地有關企業管治的要求。因此，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在一些方面異於紐約交易所上市規則中適用於美國本土公司的有關企業管治的規定。

根據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11款規定，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執行與美國公司應遵循的紐約交易所有關規定的主要差異如下：

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01款要求上市公司董事會大部分成員必須為獨立董事。本公司作為一家香港上市公司應遵守《香港上市規則》中要求公司的董事會最少有三名獨立董事的規定。本公司十二名董事中有三名為獨立董事。並且，《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的獨立性標準也與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的規定不同。

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03款要求上市公司須定期安排僅由非執行董事參加的會議。對此，香港法律沒有相應的要求。

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04款要求上市公司提名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制定其職權範圍書，列明委員會的目的及責任，包括向上市公司董事會提出有關企業管治指引的制定和建議等。本公司企業管治指引由董事會直接負責制定。

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07款要求，如果上市公司任何審核委員會成員同時在三家以上上市公司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並且如果該上市公司沒有將其審核委員會成員擔任本公司及其他上市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的數目限制為三家或以下，那麼在以上任何一種情況下，上市公司董事會須決定該等同時在多家上市公司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的事宜不會損害該成員在該上市公司審核委員會工作的效率和能力，並須對該決定作出披露。根據適用的香港法律，本公司不須作出該等決定。

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10款要求上市公司須制定及披露適用於董事、管理層及所有員工的商業操守及道德準則。《香港上市規則》中沒有類似要求，但本公司已按照《索克斯法案》的要求採納了適用於主要執行人員、主要財務人員、主要會計人員或行使類似職責人員的職業道德操守準則。

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12(a)款要求上市公司之首席執行官須每年向紐約交易所聲明其是否知曉公司存在違犯紐約交易所企業管治上市標準的情。根據適用的香港法律，本公司之首席執行官則不需作出該等聲明。

企業管治的不斷演進

公司將一如既往緊密跟進國際上先進企業管治模式的發展、以及相關監管格局的發展和投資者的要求，定期檢討及加強企業管治措施和實踐，以確保公司的長期持續發展。

人力資源發展

二零一一年，人力資源工作以「系統化、集中化、標準化、信息化」建設為抓手，以機制創新為突破，轉變人力資源管理模式，通過前瞻規劃引領，優化組織機構，建設人才隊伍，完善制度機制，提升管理效率和組織能力，進一步增強了公司在人力資源的競爭優勢，有力支撐了公司戰略和業務目標的實現。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首次編製及搭建起人力資源管理信息數據的靜態與動態分析框架，初步實現人力資源信息數據的決策支持作用，形成面向各省公司的人力資源管理工作內部對標體系，有針對性引導各單位改進能力、提升管理水平。面向公司業務發展需求，全面開展人力資源配置效率指標體系分析工作，指導各省公司優化結構，不斷優化人力資源配置效率。結合公司轉型和業務發展對人才的實際需要，在全面掌握公司人才資源信息、分析現狀和存在問題的基礎上，闡明了人才工作的總體框架思路，提出以建設經營管理人才、專業技術人才、營銷服務人才、職能管理人才四支隊伍為重點，為造就一支結構合理、素質優秀、能力突出、貢獻顯著的人才隊伍提供制度保障。

本集團持續關注員工成長，統籌規劃，轉變模式，分類實施各項培訓工作，突出培訓實效性，努力實現公司與員工共同成長，為公司可持續發展提供人才支撐。本集團積極倡導網上學習，不斷創新管理模式，加強職能管理，齊抓共管，做好培訓工作。結合班組長、內訓師和網絡高級技術人員等人群學習交流的需要，開闢了學習社區，為他們提供知識分享和經驗交流的平台。拓展培訓合作方式，加大海外培訓力度，並將行動式學習引入到高管培訓中。二零一一年全集團培訓員工97.5萬人次，其中中高層管理人員達到9,322人次參加培訓，人均培訓時間達57.4小時。

二零一二年，本集團發展持續面臨嚴峻形勢，通信行業進入平穩發展期，業務收入增長受壓，而外部薪酬市場水平持續上升。本集團將通過繼續深化人力資源改革，加強人力資源管理與業務戰略的適配性和一致性，優化人員配置；以薪酬市場化為根本原則，進一步調整和優化內部收入分配結構，以提升人工成本使用效率為手段，合理節省成本；通過搭建公平、公正、擇優、競爭的選拔任用平台，優化員工的競爭意識，有效地激發員工的積極性；發揮人力資源最大化作用，為實現公司戰略和業務目標提供有力的支撐。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全人謹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呈覽。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內地的三十一省、自治區、直轄市及香港提供移動通信和有關服務。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

本集團在本財政年度的營業額主要來自提供移動通信服務而產生的收入。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來自五個最大客戶的綜合營業額並不超過本集團二零一一年度營業總額的30%。

本年度的最大供應商採購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9%。五個最大供應商共佔本集團二零一一年採購額的33%。本集團的採購額包括網絡設備採購額、傳輸電路租費和與網間互聯結算有關的付款。其他供應商(不包括租賃電路及網絡設備的供應商和網間互聯結算)的採購額，在本集團的採購總額來說並不重大。

本年度內，本公司董事、其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的股本者)概無在這五個最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附註19和附註20內。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和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政狀況載於第69頁至第140頁的財務報表內。

股息

董事會相信，本公司良好的經營業績與強勁的現金流產生能力，將為公司未來發展提供充足的支持，同時為股東帶來良好的回報。基於二零一一年全年良好的經營業績以及考慮到公司未來的長期發展，按照二零一一年全年43%的利潤派息率計劃，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747港元，連同已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1.580港元，全年股息每股3.327港元。此外，考慮到各項相關因素，包括公司整體財務狀況、現金流產生能力和未來持續發展的需要，本公司計劃二零一二年全年的利潤派息率為43%。

捐款

本集團在年度內作出的捐款合共人民幣50,227,261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0,766,897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在年度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內。

董事會報告書

股本及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股本及認股權計劃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及下文「認股權計劃」一節內。

債券

本集團的債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內。

儲備

本集團在年度內的儲備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在年度內的儲備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內。

董事會

本財政年度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王健宙(董事長)

奚國華(副董事長)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委任)

李躍

魯向東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辭任)

薛濤海

黃文林

沙躍家

劉愛力

辛凡非

徐龍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嘉瑞

黃鋼城

鄭慕智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第97條，王健宙先生、沙躍家先生、劉愛力先生、黃鋼城先生及鄭慕智博士將會在即將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並願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第101條，奚國華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的董事，並將留任至即將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願膺選連任。

擬在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進行重選的董事(「重選董事」)的簡歷載於本報告第7頁至第11頁。除於該簡歷中披露外，重選董事在過去三年內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此外，除簡歷中披露外，重選董事與本公司之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除於以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和債權證的權益及持有股份的淡倉」及「認股權計劃」的章節所披露外，重選董事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黃鋼城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鋼城先生擁有多年金融及商業管理經驗，乃董事會非常尊重及評價很高的一位董事，亦是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每年，黃鋼城先生都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向本公司提交獨立性確認函，而董事會亦確信黃先生的獨立性，且黃先生不單可以完全履行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一切責任，他亦將繼續在各董事委員會作出貢獻。因此，董事會認為重選黃鋼城先生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本公司及整體股東的利益。

鄭慕智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慕智先生擁有豐富的法律專業知識，乃董事會非常尊重及評價很高的一位董事，亦是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每年，鄭慕智先生都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向本公司提交獨立性確認函，而董事會亦確信鄭先生的獨立性，且鄭先生不單可以完全履行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一切責任，他亦將繼續在各董事委員會作出貢獻。因此，董事會認為重選鄭慕智先生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本公司及整體股東的利益。

所有重選董事的服務合約並無特定服務年期，而每位重選董事將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重選。每位重選董事享有由董事會建議並由本公司股東批准之董事袍金每年180,000港元，服務不足一年的，董事袍金按服務時間比例支付。黃鋼城先生及鄭慕智博士分別就其作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享有額外每年260,000港元的費用。另外，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王健宙先生、奚國華先生、沙躍家先生及劉愛力先生分別享有包括退休計劃供款的年度薪酬1,459,000港元、577,000港元、1,195,000港元和1,195,000港元及由董事會按其工作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該等董事之酬金乃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務、責任、經驗及當前市場情況等而釐定。

重選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終止而須作出賠償(一般法定賠償除外)的未到期服務合約。

除本年報所披露外，並無其他與重選董事重選有關的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或其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所佔合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終時或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令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和債權證的權益及持有股份的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發出的通知，各董事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載列如下。

本公司若干董事均持有本公司的普通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的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身份	持有普通股數量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¹
羅嘉瑞	實益擁有人	400,000	0.00%
黃鋼城	實益擁有人	400,000	0.00%

附註：

¹ 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公司的已發行20,072,065,571股普通股計算，並調整至小數後兩位數字。

本公司若干董事均個人持有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認股權，這些認股權的詳情載於下文「認股權計劃」一節內。這些認股權是根據本公司所採納認股權計劃的條款而賦予有關董事。

除本年報所披露外，概無任何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定義的法團）擁有任何其他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編存的登記冊中所載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的權益或淡倉、或任何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之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批准採納一項認股權計劃（「認股權計劃」）以取替於一九九七年十月八日通過之認股權計劃（「舊認股權計劃」），舊認股權計劃亦被終止。認股權計劃的有效期限將由其採納日期起為期十年。因此，認股權計劃的有效期限將從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起終結，且期限屆滿後將不再授予認股權。認股權計劃的條文將在必要限度內維持十足效力，以使任何於上述十年期限屆滿前已授出的認股權及於當時或其後仍可根據認股權計劃的規則予以行使的認股權能有效行使，或在其他情況下，認股權計劃的條文有關要求的限度內維持十足效力。

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八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所載，認股權計劃旨在為本公司提供靈活有效的途徑，以酬謝及提供福利予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及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以及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擁有股權的任何實體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參與者」），從而激勵參與者。根據認股權計劃，董事會可以自行酌情邀請參與者認購本公司認股權。

根據以上的認股權計劃其已賦予或可賦予的認股權而可認購的最高股份總數為本公司於認股權計劃獲採納之日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0%。在計算此10%限額時，根據舊認股權計劃或認股權計劃條款失效或已註銷的認股權將不計算在內。

由於舊認股權計劃已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終止，自該日後未有根據舊認股權計劃進一步賦予認股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在行使根據認股權計劃所賦予和將賦予的仍待行使認股權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470,125,273股，相當於在本年報的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32%。不過，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本公司賦予任何一名參與者的已發行和將會在行使認股權時發行的股份總數（包括已行使和未行使的認股權）不得超過本公司總發行股本的1%。根據認股權計劃，就每項認股權而應付的價款為1港元。

根據認股權計劃賦予的認股權的行使價，將會由董事會酌情確定，但這些價格不得低於以下三種價格中的較高數額：

- (i) 本公司每股股份面值；
- (ii) 在認股權賦予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交易所的收市價；及
- (iii) 在認股權賦予日前五個交易日內，本公司股份在香港交易所錄得的平均收市價。

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按認股權計劃本公司並無賦予或註銷任何認股權。

根據認股權計劃，認股權行使期限由董事會酌情釐定，但所有認股權須在認股權賦予日期起的十年內行使。

董事會報告書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及本集團僱員根據認股權計劃，個人持有下述本公司所賦予的認股權。

	年初未行使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年末未行使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認股權賦予日期	年內失效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年內行使 認股權而購入 的股份數目	行使價 港元
董事姓名						
王建宙	475,000	475,000	2004年12月21日	—	—	26.75
	970,000	97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李躍	154,000	154,000	2004年10月28日	—	—	22.75
	780,000	78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魯向東(註(1))	154,000	154,000	2004年10月28日	—	—	22.75
	780,000	78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薛濤海	154,000	154,000	2004年10月28日	—	—	22.75
	780,000	78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沙躍家	7,000	7,000	2002年7月3日	—	—	22.85
	82,575	82,575	2004年10月28日	—	—	22.75
	780,000	78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劉愛力	82,600	82,600	2004年10月28日	—	—	22.75
	141,500	141,5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徐龍	117,000	117,000	2004年10月28日	—	—	22.75
	254,000	254,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羅嘉瑞	400,000	—	2005年11月8日	—	400,000	34.87
黃鋼城	400,000	—	2005年11月8日	—	400,000	34.87
鄭慕智	400,000	40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僱員	29,997,239	25,361,299	2002年7月3日	—	4,635,940	22.85
	118,704,584	117,742,235	2004年10月28日	—	962,349	22.75
	267,391,975	267,147,939	2005年11月8日	—	244,036	34.87
416,363,148 (註(2))						

董事會報告書

註：

- (1) 詹向東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的職務。
- (2) 於本年報的日期，上述年未未行使認股權的股份數目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07%。
- (3) 於二零一一年，本公司的董事沒有被授予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認股權。
- (4) 認股權詳情：

賦予日期	行使期間
二零零二年七月三日	二零零四年七月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二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50%) 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二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餘下的50%)
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40%)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30%) 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餘下的30%)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4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30%)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餘下的30%)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八日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七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4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七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30%)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七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餘下的30%)

本年度內行使的認股權詳情：

行使期間	緊接認股權			行使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日期前的 加權平均收市價 港元	已收所得款項 港元	
2011年1月3日至2011年12月30日	22.85	75.58	105,931,229	4,635,940
2011年1月6日至2011年12月30日	22.75	75.19	21,893,440	962,349
2011年1月12日至2011年12月30日	34.87	72.42	36,405,535	1,044,036

董事會報告書

ASPIRE HOLDINGS LIMITED(「ASPIRE」)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採納Aspire的認股權計劃(「Aspire計劃」)。Aspire計劃的有效期限將由其採納日期起為期十年。

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八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所載，Aspire計劃旨在為Aspire提供靈活有效的途徑，以酬謝及提供福利予Aspire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Aspire參與者」)，從而激勵Aspire參與者。根據Aspire計劃，Aspire董事會可酌情邀請Aspire參與者接納認股權認購Aspire的股份(「Aspire股份」)。

根據Aspire計劃下已或可賦予的認股權而可認購的最高股份總數為Aspire於Aspire計劃採納之日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0%。在計算此10%限額時，根據Aspire計劃條款失效或已註銷的認股權將不計算在內。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在行使根據Aspire計劃所賦予或將賦予的仍待行使認股權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93,964,582股，相當於於本年報日期Aspire已發行股本的10%。不過，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Aspire賦予任何員工的已發行和將會在行使認股權時發行的股份總數(包括已行使和未行使的認股權)不得超過Aspire總發行股本的1%。

Aspire參與者就每份授出的認股權應付的對價為1.00港元。

在Aspire計劃賦予的認股權的行使價，將會由Aspire董事會酌情確定，但這些價格不得低於以下兩種價格中的較高數額：

- (i) 0.298美元；及
- (ii) 以Aspire整體價值除以於聘用/委任Aspire參與者或向Aspire參與者授出認股權之時(視情況而定)的已發行Aspire股份總數得出的每股Aspire股份價格再給予最高20%的折扣，

惟根據Aspire計劃將賦予的認股權中可有10%的認股權以少於上文(i)或(ii)但不少於0.182美元的行使價行使。

根據Aspire計劃，認股權條款由Aspire董事會酌情釐定，但所有認股權須在認股權賦予日期起十年內行使。

根據Aspire計劃下的認股權生效條件：

- (i) 所授予任何認股權的50%可在以下兩種日期中較後來臨的日期予以行使：(a)(就有關Aspire參與者的僱傭合同中列明的認股權而言)有關Aspire參與者開始受僱(或董事獲得委任)之日起計或(在其他情況下)有關Aspire參與者獲授予認股權之日起計兩年後和(b) Aspire上市後；及
- (ii) 該認股權的其餘50%可在認股權首50%成為可行使三年後予以行使。

董事會報告書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Aspire的僱員根據Aspire計劃，個人持有下述認購Aspire股份的認股權。

	年初未行使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年末未行使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認股權賦予日期	一般可行使 認股權的期間	年內失效的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行使價 美元
Aspire僱員*	3,925,000	3,460,000	2003年2月18日	(註(2))	465,000	0.298
	160,000	160,000	2003年4月18日	(註(2))	–	0.298
	1,660,000	1,280,000	2003年9月16日	(註(2))	380,000	0.298
	815,000	775,000	2004年3月18日	(註(2))	40,000	0.298
	75,000	45,000	2004年5月28日	(註(2))	30,000	0.298
		5,720,000		(註(1))		

*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內，Aspire並沒有根據Aspire計劃向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首席執行官賦予認股權。

註：

(1) 於本年報日期，上述年末未行使認股權的股份數目佔Aspire已發行股本的0.61%。

(2) (a) 在授予某僱員的認股權而言，首50%可在以下期間內行使：

— 從以下日期中較後來臨的日期開始：

(i) 該僱員開始受僱之日或認股權要約日起計兩年後(就情況而定)；或

(ii) Aspire的股份上市後；

— 至認股權授予日期起計十年後之日結束；及

(b) 該認股權的其餘50%可在認股權首50%成為可行使三年後開始，並在認股權授予日期起計十年後之日結束。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按Aspire計劃並無賦予或行使任何認股權。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共有涉及915,000股Aspire股份的認股權被註銷。

所賦予的認股權在行使時才會確認在財務報表內。

由於根據Aspire計劃授出之認股權為認購Aspire的證券而非上市證券，其期權價值不須按香港上市規則作出披露。無論如何，由於(i) Aspire的證券並不為上市證券，(ii) 根據Aspire計劃授出之認股權不得自由轉讓(因此並無買賣該等認股權之公開市場)，而(iii) 認股權之獲授人亦不能將認股權向任何其他人士抵押、按揭、附帶產權負擔或於當中產生任何權益，任何對此等認股權作出的評估將無可避免地根據主觀假設而作出，並不能為認股權公允價值提供可信的標準，並可能對本公司股東造成誤導。

董事會報告書

除上述以外，本公司、各控股公司及附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任何未滿十八歲的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上市前認股權計劃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前稱「中國移動萬眾電話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香港」)之股東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四日通過決議案採納中國移動香港的上市前認股權計劃(「中國移動香港上市前計劃」)以激勵中國移動香港當時之僱員。

自中國移動香港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市後，中國移動香港沒有根據中國移動香港上市前計劃賦予認股權，而日後亦不會根據該計劃賦予任何認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年初及年末，按中國移動香港上市前計劃賦予的未行使認股權的股份總數均為70,000股。所有於年初未行使的認股權均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一日賦予中國移動香港的僱員，其行使價為每股4.55港元，即中國移動香港首次公開發行股份時之招股價。根據中國移動香港上市前計劃已賦予的認股權全部有效。未行使認股權的獲授人有權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十日期間行使認股權。在二零一一年，並無根據中國移動香港上市前計劃已賦予的認股權被行使。於二零一一年內亦沒有被註銷或失效的認股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未行使的認股權由七位人士持有，其中六位已從中國移動香港離職。

大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持有股份的淡倉

本公司獲告知，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的下列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5%或以上：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總發行股本百分比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i)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	–	14,890,116,842	74.18%
(ii) 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移動(香港)集團」)	–	14,890,116,842	74.18%
(iii) 中國移動香港(BVI)有限公司 (「中國移動香港(BVI)」)	14,890,116,842	–	74.18%

註：由於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及中國移動(香港)集團直接或間接有權在中國移動香港(BVI)的股東大會上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的投票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移動香港(BVI)的權益被視作及因而列入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及中國移動(香港)集團的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概無任何其他人士(除了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詳細內容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內。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下列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並無超逾其各自的上限：

- (1) 本集團繳付予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的租金及物業管理服務費用並不超逾人民幣10億元。本集團就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所擁有的物業所繳付的費用乃按照市場價格釐定。本集團就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或其附屬公司向第三者承租之後再分租予本集團的物業所繳付的費用，乃按照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或其附屬公司實際應付予該第三者租金，再加上應付稅款而釐定；
- (2) 本集團繳付予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的通信服務的費用、鐵塔和配件的價格及有關鐵塔的安裝及維護服務的費用並不超逾人民幣20億元。通信服務的費用、鐵塔和配件的價格及有關鐵塔的安裝及維護服務的費用乃按照中國政府不時訂立及修訂的準則來釐定，有關費用及價格並不能超過該等準則的規定。如並無任何政府準則可作參考，有關價格及費用則按照市場價格釐定；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繳付予本集團的有關「村通」工程和TD-SCDMA網絡建設的費用並不超逾人民幣24億元；
- (3) 本公司就與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的全資子公司中國鐵通集團有限公司(「鐵通」)各自客戶相互間之往來話務向鐵通支付的結算費用並不超逾人民幣5億元，而本公司就與鐵通各自客戶相互間之往來話務從鐵通收取的結算費用，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列表載的每項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本公司支付予鐵通以及從鐵通收取的結算費用之費率乃按照過往由鐵通及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簽訂的互聯結算協議釐定；
- (4) 本公司就向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租賃TD-SCDMA網絡容量而支付予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的租賃費並不超逾人民幣30億元。租賃費乃根據本集團對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的TD-SCDMA網絡容量的實際佔用情況確定，並以補償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就該等容量產生的成本為原則；
- (5) 本公司就市場渠道應用的業務代辦服務及與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共同合作向彼此客戶提供包括固網電話業務、固網國際長途電話業務、IP電話業務(限電話一電話)、第二代GSM移動通信業務及TD-SCDMA第三代移動通信業務等的基礎電信業務(「基礎電信業務」)和包括尋呼業務、數據傳送業務、語音信箱業務及互聯網接入服務業務等的增值電信業務(「增值電信業務」)向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支付的服務費用並不超逾人民幣17億元。本公司因按照電信業務服務協議向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所提供的服務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從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所收取的費用總額，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列表載的每項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業務代辦服務費乃根據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的實際業務代辦服務提供量，以及考慮由於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所提供的業務代辦服務所帶來的銷售總額和發展客戶數等業績指標，並參照市場價確定收費標準。就共同合作所支付的服務費用乃根據基礎電信業務和增值電信業務的實際服務提供量及資源投入和項目投資，並參照政府定價或政府指導價(如無政府定價)，如無政府定價或政府指導價，則以市場價釐訂。如上述價格都不適用，則由雙方在成本加利潤的基礎上協定；及

董事會報告書

- (6) 本公司就向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租賃通信網絡運營資產而支付予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的租賃費並不超逾人民幣12億元。資產租賃費按市場價格，以不高於向任何獨立第三方出租同類網絡資產的費用確定。而本公司就網絡資產租賃協議從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收取的租賃費，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列載的每項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

上文第(1)段所指的交易為根據本公司與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簽訂的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三年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協議(「2011至2013年物業租賃協議」)而進行的交易。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就簽訂2011至2013年物業租賃協議及該協議的條款作出公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簽訂的2008至2010年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協議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協議各方已簽訂了期限為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三年的2011至2013年物業租賃協議以續展上述協議的安排。

上文第(2)段所指的交易分別為根據本公司與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簽訂的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三年通信服務協議(「2011至2013年通信服務協議」)而進行的交易。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就簽訂2011至2013年通信服務協議及該協議的條款作出公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簽訂的2008至2010年通信服務協議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協議各方已簽訂了期限為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三年的2011至2013年通信服務協議以續展上述協議的安排。

上文第(3)段所指的交易乃根據本公司、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及鐵通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三日簽訂的三方協議(「三方協議」)而進行的交易。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三日就三方協議作出公告。三方協議的協議期限已延展且本公司已於(i)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就協議從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延展一年作出公告；(ii)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就協議從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延展一年作出公告；及(iii)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六日就協議從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延展一年作出公告。

上文第(4)段所指的交易乃根據本公司與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簽訂的網絡容量租賃協議(「網絡容量租賃協議」)而進行的交易。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就網絡容量租賃協議作出公告。網絡容量租賃協議的協議期限已延展且本公司已於(i)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就協議從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延展一年作出公告；(ii)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就協議從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延展一年作出公告；及(iii)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六日就協議從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延展一年作出公告。

上文第(5)段所指的交易乃根據本公司與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簽訂的電信業務服務協議(「電信業務服務協議」)而進行的交易。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就電信業務服務協議作出公告。電信業務服務協議的協議期限已延展且本公司已於(i)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就協議從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延展一年作出公告；及(ii)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六日就協議從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延展一年作出公告。

董事會報告書

上文第(6)段所指的交易乃根據本公司與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簽訂的網絡資產租賃協議(「網絡資產租賃協議」)而進行的交易。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就網絡資產租賃協議作出公告。網絡資產租賃協議的協議期限已延展且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六日就協議從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延展一年作出公告。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鐵通為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上文第(1)至(6)段所指的交易均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所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均：

- (i) 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
- (ii) 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外聘核數師，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3000》(Hong Kong Standard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 3000)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Assurance Engagements Other Than Audits or Reviews of Historical Financial Information)，並參照《實務說明》(Practice Note)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Auditor's Letter on Continuing Connected Transactions under the Hong Kong Listing Rules)，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核數師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8條發出載有其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審驗結果的無保留意見函件。核數師的函件確認了持續關連交易：

- (A) 已獲董事會核准；
- (B) 符合本年報第60頁至第62頁所述的定價政策；
- (C) 根據持續關連交易的有關協議的條款進行；及
- (D) 並無超逾在本公司之前發出的公告中所載其各自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上限。

本公司已將核數師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函件副本呈交香港交易所。

就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本公司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中不時規定的披露要求。

董事會報告書

其他關連交易

- (1)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二日發出有關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北京有限公司(「北京移動」)(一家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二日簽訂的出資協議(「出資協議」)。根據出資協議，北京移動及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同意共同成立中國移動通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財務公司」)。財務公司將主要從事提供財務管理服務。財務公司的註冊資本擬定為人民幣5,000,000,000元，其中北京移動將出資人民幣4,600,000,000元(佔財務公司註冊資本的92%)，而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將出資人民幣400,000,000元(佔財務公司註冊資本的8%)。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北京移動作為一家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共同成立財務公司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就出資協議項下之交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列載的每項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該交易僅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45條及第14A.47條中關於申報及公告之規定，但獲豁免遵守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該交易並不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規定的本公司之須予公佈的交易。

- (2)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六日發出有關中國移動通信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通信」)(一家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受讓方與中國移動通信集團、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東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神州數碼有限公司、寧波波導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華為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作為轉讓方(「轉讓方」)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六日簽訂的股份轉讓協議(「股份轉讓協議」)。根據股份轉讓協議，中國移動通信同意購買並且轉讓方同意出售其持有的中移鼎訊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鼎訊通信」)100%的股份。鼎訊通信主要從事移動電話終端設備銷售。股份轉讓總對價為人民幣237,070,000元，並以現金方式支付。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六日持有鼎訊通信29%的股份。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中國移動通信作為一家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從轉讓方收購鼎訊通信100%的股份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就股份轉讓協議項下之交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列載的每項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該交易僅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45條及第14A.47條中關於申報及公告之規定，但獲豁免遵守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該交易並不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規定的本公司之須予公佈的交易。

董事會報告書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年度內均沒有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銀行及其他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及其他貸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內。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業績及資產負債表的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41頁至第143頁內。

薪酬政策

本集團一向重視人材吸引、激勵、培養和保留，關注薪酬制度的外部競爭性和內部公平性，以及薪酬成本效率，重視薪酬管理與績效管理的相互關係，以繼續保持企業持續發展的競爭能力。員工收入由基本工資、績效獎金和以合資格員工為參與者的認股權計劃的形式體現的長期激勵計劃組成。認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上文「認股權計劃」一節內。

員工退休福利

本集團的員工退休福利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內。

公眾持股量

截至本年報日期為止，基於公開予本公司查閱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悉，本公司一直維持香港上市規則所訂明並經與香港交易所同意之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繼續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在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

承董事會命

王建宙
董事長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移動有限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在香港灣仔港灣道一號香港君悅酒店大會議廳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務：

作為普通事項：

- (一)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核數師報告書。
- (二) 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三) 重選董事。
- (四) 重新委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釐定其酬金。

並作為特別事項，分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各項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五) 「動議：

- (甲) 在本決議案(乙)段之限制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有關購買本公司股本內每股面值港幣一角之股份(包括代表收取此等股份權利之任何形式託存股份)(「股份」)之一切權力；
- (乙) 根據上文(甲)段的批准，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本公司證券上市所在且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的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之股份，其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或代表超過在本決議案通過當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百分之十，而上述批准因而須受此限制；
- (丙)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時起至下列情況較早者為止的期間：
 - (1)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2) 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指定期限屆滿時；或
 - (3) 本公司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所授予之權力。」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六)「**動議**無條件給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便行使本公司有關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之全部權力（包括作出及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授權期間內或之後配發股份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認購權），惟不包括根據(i)供股（即於指定記錄日期根據股東當時之持股量按比例向彼等提呈發售股份）；(ii)行使根據本公司採納之任何認股權計劃所授予之認股權；或(iii)任何以股代息或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以配發股份代替就本公司股份所派發全部或部份股息之類似安排而配發者，所配發之股份面值總額不得超過下列兩者之總和：

(甲) 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百分之二十，另加

(乙)（倘本公司董事獲本公司股東根據一項獨立的普通決議案授權）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後所購回的本公司股本面值總額（最多以本決議案通過當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百分之十為限）。

此項授權將於下列三者中之較早日期屆滿：

- (1)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2) 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指定期限屆滿時；或
- (3) 本公司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授予之權力。」

(七)「**動議**授權本公司董事，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六項(乙)段所述的本公司股本，行使該決議案所述的本公司權力。」

承董事會命
黃蕙蘭
公司秘書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 (一)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惟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之股份)代其出席並在按股數決定表決結果時代其投票。代表人不必為本公司之股東。
- (二)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之該等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之舉行時間36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方為有效，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60樓。股東於填交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如能抽空出席，亦可親自出席會議及於會上投票。
- (三) 董事會已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747港元。如該等股息藉股東通過第二項決議案而予以宣派，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左右支付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股東應閱讀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刊發內容包括關於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建議末期股息所得稅事項的公告。
- (四)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登記。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若要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就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在二零一二年五月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給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 為確認股東於第二項決議案獲通過後獲發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登記。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若要符合資格獲發擬派末期股息，就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在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給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 (五) 有關上述第五項決議案，本公司董事茲聲明：董事會將於認為符合股東利益之情況下，方行使有關授權以購回本公司之股份。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而編製之說明文件已載於一份通函內，將連同二零一一年年報寄發予各股東，該說明文件載有有關資料，以便各股東考慮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本公司購回本公司股份之決議案。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移動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69至140頁中國移動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指「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信息。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而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亦須負責其認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所必須的內部控制。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是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報。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報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的，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和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營運收入(營業額)	3		
語音業務		364,189	343,985
數據業務		139,330	120,768
其他		24,480	20,478
		527,999	485,231
營運支出			
電路租費		5,188	3,897
網間互聯支出		23,533	21,886
折舊	14(a)	97,113	86,230
人工成本	4	28,672	24,524
銷售費用		96,830	90,590
其他營運支出	5	125,364	107,350
		376,700	334,477
營運利潤		151,299	150,754
其他收入淨額	6	2,559	2,336
營業外收入淨額	7	571	685
利息收入		8,413	5,658
融資成本	8	(565)	(902)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4,306	558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20	(1)	(18)
除稅前利潤		166,582	159,071
稅項	11(a)	(40,603)	(39,047)
本年度利潤		125,979	120,024
本年度其他收益：			
境外企業的財務報表匯兌差額		(311)	(135)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229)	—
本年度總收益		125,439	119,889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股東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		125,870	119,640
非控制性權益		109	384
本年度利潤		125,979	120,024
股東應佔總收益：			
本公司股東		125,332	119,505
非控制性權益		107	384
本年度總收益		125,439	119,889
每股盈利－基本	13(a)	人民幣6.27元	人民幣5.96元
每股盈利－攤薄	13(b)	人民幣6.20元	人民幣5.89元

第77頁至第140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本年度股息的明細參見附註36(b)。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a)	408,165	385,296
在建工程	15	56,235	54,868
預付土地租賃費		12,798	12,040
商譽	16	36,894	36,894
其他無形資產	17	818	813
聯營公司權益	19	43,794	40,175
合營公司權益	20	7	8
遞延稅項資產	21	10,913	9,72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122	162
其他金融資產	23	127	127
		569,873	540,103
流動資產			
存貨	24	7,944	4,249
應收賬款	25	9,165	7,632
其他應收款	26	19,483	7,026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6	12,854	10,151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7	170	293
預付稅款	11(c)	91	135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32	-
銀行存款		246,687	204,8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	86,259	87,543
		382,685	321,83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9	116,266	111,646
應付票據		1,616	502
遞延收入	30	51,753	43,48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2	92,362	85,716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7	285	15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27	33	35
帶息借款	31(a)	-	4,981
融資租賃承擔	33	68	68
稅項	11(c)	10,861	9,178
		273,244	255,630
淨流動資產		109,441	66,20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結轉		679,314	606,305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承前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79,314	606,305
非流動負債		
帶息借款 31(a)	(28,617)	(28,615)
遞延收入(不包括即期部分) 30	(261)	(248)
遞延稅項負債 21	(17)	(39)
	(28,895)	(28,902)
資產淨值	650,419	577,40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40	2,139
儲備	646,924	574,018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649,064	576,157
非控制性權益	1,355	1,246
總權益	650,419	577,403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李躍
董事

薛濤海
董事

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b)	3	3
附屬公司權益	18	476,782	476,782
合營公司權益	20	34	34
		476,819	476,819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8	56,800	47,074
其他應收款		10	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	919	2,259
		57,729	49,340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3	2,477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8	—	4,981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27	33	35
		56	7,493
流動資產淨額		57,673	41,84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34,492	518,666
非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8	(4,984)	(4,982)
帶息借款	31(b)	(23,633)	(23,633)
		(28,617)	(28,615)
資產淨值		505,875	490,051
資本及儲備	36(a)		
股本		2,140	2,139
儲備		503,735	487,912
總權益		505,875	490,051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李躍
董事

薛濤海
董事

第77頁至第140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人民幣 百萬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 百萬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一般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中國		總計 人民幣 百萬元	非控制性	
						法定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 百萬元		權益 人民幣 百萬元	總權益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10年1月1日	2,139	386,375	(291,972)	72	(1,039)	129,918	281,255	506,748	886	507,634
2010全年的權益變動：										
本年利潤	-	-	-	-	-	-	119,640	119,640	384	120,024
其他綜合收益	-	-	-	-	(135)	-	-	(135)	-	(135)
本年度總收益	-	-	-	-	(135)	-	119,640	119,505	384	119,889
上年度核准的股息 (附註36(b)(ii))	-	-	-	-	-	-	(25,651)	(25,651)	-	(25,651)
本年度宣佈分派的股息 (附註36(b)(i))	-	-	-	-	-	-	(24,550)	(24,550)	(24)	(24,574)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的 股份	-	101	(8)	-	-	-	-	93	-	93
轉入中國法定儲備 (附註36(d)(iii))	-	-	-	-	-	24,260	(24,248)	12	-	12
於2010年12月31日	2,139	386,476	(291,980)	72	(1,174)	154,178	326,446	576,157	1,246	577,403
於2011年1月1日	2,139	386,476	(291,980)	72	(1,174)	154,178	326,446	576,157	1,246	577,403
2011全年的權益變動：										
本年利潤	-	-	-	-	-	-	125,870	125,870	109	125,979
其他綜合收益	-	-	(229)	-	(309)	-	-	(538)	(2)	(540)
本年度總收益	-	-	(229)	-	(309)	-	125,870	125,332	107	125,439
上年度核准的股息 (附註36(b)(ii))	-	-	-	-	-	-	(26,718)	(26,718)	-	(26,718)
本年度宣佈分派的股息 (附註36(b)(i))	-	-	-	-	-	-	(25,857)	(25,857)	-	(25,857)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的 股份(附註36(c)(ii))	1	153	(18)	-	-	-	-	136	-	136
轉入中國法定儲備 (附註36(d)(iii))	-	-	-	-	-	25,058	(25,044)	14	-	14
出售子公司部份權益	-	-	-	-	-	-	-	-	2	2
於2011年12月31日	2,140	386,629	(292,227)	72	(1,483)	179,236	374,697	649,064	1,355	650,41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利潤		166,582	159,071
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a)	97,113	86,230
–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	54	62
– 預付土地租賃費攤銷		325	29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5	3	–
– 物業、廠房及設備註銷	5	5,853	2,763
– 呆賬減值虧損	5	3,548	4,019
– 存貨減值虧損	5	87	55
– 利息收入		(8,413)	(5,658)
– 融資成本	8	565	902
– 非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7	(13)	(17)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4,306)	(558)
–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1	18
– 未實現匯兌虧損淨額	7	9	6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業務現金流		261,408	247,191
存貨增加		(3,492)	(457)
應收賬款增加		(4,865)	(5,23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58)	170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613)	(1,087)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123	(268)
應付賬款增加		651	5,704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14	(1)
遞延收入增加		8,277	7,84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6,719	16,369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270	11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		266,834	270,247
稅項			
– 已付香港利得稅		(134)	(99)
–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39,944)	(38,769)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結轉		226,756	231,37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承前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226,756	231,379
投資業務		
資本開支	(123,331)	(113,203)
預付土地租賃費	(1,083)	(1,135)
購置其他無形資產所付款項	(85)	(1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23	12
銀行存款增加	(41,884)	(19,190)
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增加	-	(162)
新發委託貸款	(14,000)	(2,700)
收回委託貸款	2,700	-
已收利息	7,593	4,588
支付聯營公司的投資款項	-	(39,617)
支付合營公司的投資款項	-	(20)
購置子公司所得款項(扣除收購所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0	-
已收聯營公司之股息	458	-
已收非上市證券之股息	13	17
投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169,356)	(171,572)
融資業務		
行使認股權計劃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6(c)(ii) 136	93
已付利息	(651)	(919)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36(b) (52,575)	(50,201)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24)
償還債券及其他貸款	(5,330)	-
融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58,420)	(51,0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1,020)	8,75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543	78,894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264)	(10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259	87,543

主要非現金交易

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款項餘額中記錄本年度為添置在建工程而應付設備供應商及銀行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60,357,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1,457,000,000元)及人民幣835,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51,000,000元)。

第77頁至第140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已經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所有各個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和詮釋)而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各個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是一致的，因此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司條例》和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以下是本公司和各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集團、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的權益。

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

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並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對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報告數額構成影響。這些估計和相關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和管理層應當時情況認為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作出的，其結果構成了管理層在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及時得知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時所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估計數額。

管理層會不斷審閱各項估計和相關假設。如果會計估計的修訂只是影響某一期間，其影響便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如果修訂對當前和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

有關管理層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本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和估計，以及對於不確定事項作出估計的依據，載列於附註43。

(c) 附屬公司和非控制性權益

附屬公司是指受本集團控制的實體。控制是指本集團有權支配一家實體的財務和經營政策，並藉此從其活動中取得利益。在評估控制存在與否時，現時可行使的潛在投票權會納入考慮之列。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由控制開始當日至控制終止當日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合併計算。集團內部往來的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會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部交易所引致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但抵銷額只限於沒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的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c) 附屬公司和非控制性權益(續)**

非控制性權益是指附屬公司中並非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享有的權益份額，而本集團並沒有與這些權益的持有人訂立任何可導致本集團整體就這些權益而承擔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義務的額外條款。企業合併時，本集團可選擇按照公允價值或按比例應佔附屬公司可辨認淨資產份額對非控制性權益進行計量。

非控制性權益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權益項目中，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的權益分開列示。非控股股東所佔本集團業績的權益，會按照本年度損益和收益總額在非控制性權益與本公司股東權益之間作出分配的形式，在綜合收益表中列示。

對附屬公司不喪失控制權的權益變化被視為權益交易，在綜合權益中對控股股東權益和非控制性權益進行調整以反映相應的權益變化，但無需對商譽進行調整，也無需確認相應損益。

對附屬公司喪失控制權將視為對應佔附屬公司權益的處置，因而需確認相應的損益。對於處置後在附屬公司的留存權益，本集團按照其在喪失控制權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該金額可視為對某項金融資產的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見附註1(g))，或視為做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初始投資成本(見附註1(d))。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所列附屬公司投資是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見附註1(j))後入賬。

(d) 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可以在很大程度上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其管理層的公司；所謂影響，包括參與該公司的財務及經營決策。

合營公司是指本集團或本公司與其他方之間以合約安排經營的企業。有關的合約安排確立了本集團或本公司與一方或一方以上的其他方共同控制該企業的經濟活動。

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按照權益法進行核算。

權益法下，投資是先以成本入賬，然後就本集團所佔該被投資方收購當日可辨認淨資產的公允價值的份額超過投資成本的部分調整入賬(如適用)。因此，該項投資的賬面價值將根據收購日後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淨資產份額的變化及相關的減值損失予以調整(見附註1(j))。本集團應享有的被投資單位收購日後的稅後業績和任何減值虧損體現為綜合收益表內的應佔損益，而本集團應享有的被投資方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金額體現為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綜合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d) 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續)**

當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承擔的虧損額超過其所佔權益時，本集團所佔權益便會減少至零，並且不再確認額外虧損；但如本集團須履行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被投資方作出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在被投資方所佔權益是以按照權益法計算投資的賬面金額，以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的長期權益為準。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均按本集團於被投資方所佔的權益比例抵銷；但假如未變現虧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這些未變現虧損會即時在損益內確認。

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於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去減值損失(見附註1(j))後入賬。

(e) 商譽

商譽是指：

- (i) 所轉移對價的公允價值、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本集團原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的公允價值總額，超過
- (ii) 所取得的被收購方的可辨認資產和負債在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淨額部分。

當(ii)超過(i)時，超過部分會即時作為收購中的議價利得在損益內確認。

商譽是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於企業合併產生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現金產生單位，或者由於合併所產生的協同效應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合，並且每年接受減值測試(見附註1(j))。

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任何應佔購入商譽均包括在計算出售項目的損益內。

(f) 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取得的其他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若其可用期限既定)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j))後記入資產負債表。有既定可用期限的無形資產自其可使用時起，按直線法在預計可使用期限內攤銷記入其他營運支出。本集團會每年審閱可用期限和攤銷方法。

可用期限未定的無形資產不需攤銷。本集團會每年審閱可用期限未定的無形資產的使用期限，以釐定可用期限未定的評估結論能否繼續成立。如不成立，則由可用期限未定轉為有既定可用期限的評估變動會自變動日期起，根據上文所載有既定可用期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政策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其他證券投資

本集團有關其他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除外)的會計政策如下：

當證券無法在活躍市場取得報列市價，而且不能可靠地計量公允價值時，這些投資便會以成本減去減值虧損(見附註1(j))後在資產負債表確認。

本集團會在作出購入 / 出售投資當日確認 / 終止確認有關的投資。

(h)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是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j))後記入資產負債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包括購入價及將資產送抵營運地點且使其達至營運狀態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成本。在超過現有資產原先評估的表現水平的未來經濟效益很可能流入企業時，與已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其後支出便會加入資產的賬面金額。所有其他其後支出則在產生的期間確認為支出。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在損益內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是以直線法在以下預計可使用年限內沖銷其成本(已扣除估計殘值(如有))計算：

建築物	8至30年
電信收發機械設備、交換中心、傳輸及其他網絡設備	5至10年
辦公室設備、傢具、固定裝置及其他	3至10年

如果物業、廠房及設備中個別項目有不同的可使用年限，各項目的成本會以合理基礎分配，並單獨計提折舊。本集團會每年審閱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及其殘值(如有)。

(i) 租賃資產

如果本集團把一項安排(包括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確定為在一段商定期間轉讓一項或一些特定資產的使用權，以換取一筆或多筆付款，則這項安排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確定時是以對有關安排的實質所作評估為準，而非這項安排是否涉及租賃的法律形式。

(i) 本集團租賃資產的分類

對於本集團以租賃持有的資產，如果租賃使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移至本集團，有關的資產便會劃歸為以融資租賃持有；如果租賃不會使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移至本集團，則劃歸為經營租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i) 租賃資產(續)****(ii) 以融資租賃購入的資產**

如果本集團是以融資租賃獲得資產的使用權，便會將相當於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如為較低的數額)記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扣除融資費用後的相應負債則列為融資租賃承擔。折舊是在相關的租賃期或上文附註1(h)所載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如本集團很可能取得資產的擁有權)內，以沖銷其成本的比率計提。減值虧損按附註1(j)所列的會計政策入賬。租賃付款內含的融資費用會計入租賃期內的損益，使每個會計期間的融資費用佔負債餘額的比率大致相同。或有租金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內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在所呈述年度內並無確認任何或有租金。

(iii) 經營租賃費用

如果本集團透過經營租賃使用資產，則租賃付款會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計入當期損益；但如果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的激勵措施均在損益內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有租金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內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在所呈述年度內並無確認任何或有租金。

以經營租賃持有土地的收購成本是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攤銷。

(j) 資產減值**(i) 權益證券投資和應收款項的減值**

本集團在每個結算日審閱已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的權益證券投資(附屬公司的投資除外)和流動應收款項，以確定是否有客觀的減值證據。客觀的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注意到的有關以下一宗或多宗虧損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出現重大的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無法償還利息或本金付款；
- 債務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債務人構成負面影響的重大變動；以及
- 於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顯著或長期跌至低於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j) 資產減值(續)****(i) 權益證券投資和應收款項的減值(續)**

如有任何這類證據存在，便會釐定減值虧損並按以下方式確認：

- 就以權益法核算的對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的投資而言(見附註1(d))，減值虧損是以該項投資的可收回金額與根據附註1(j)(ii)確認的賬面金額的差額計量。在隨後的會計期間若如果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數額出現正面的變化，根據附註1(j)(ii)，有關的減值虧損便會轉回。
- 就以成本列賬的非掛牌權益證券而言，減值虧損是以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與以同類金融資產的當時市場回報率折現(如果折現會造成重大的影響)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權益證券的減值虧損不可轉回(見附註1(j)(ii))。
- 就以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賬款和其他流動應收款，以及其他金融資產而言，如折現影響重大，減值虧損是以資產的賬面金額與以其初始實際利率(即在初始確認有關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金融資產凡有類似風險特徵，如過往欠付狀況相似，而並無於減值時進行個別評估，即共同進行此評估。共同評估減值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根據信貸風險特徵與該集合組別類似的資產的過往虧損情況計算。

如果減值虧損在其後的期間減少，而且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應通過損益轉回減值虧損。減值虧損的轉回不應使資產的賬面金額超過其在以往年度沒有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數額。

除因已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交易性款項而確認的減值虧損外(該貿易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被視為可疑，但並非完全沒有可能收回)，其他減值虧損會直接沖銷相應的資產。在這種情況下，呆賬的減值虧損會採用準備賬來記錄。當本集團認為收回的可能性極低時，被視為不可收回的金額便會直接沖銷交易性款項，與該債務有關而在準備賬內記錄的相關數額也會轉回。其後收回早前計入準備賬的數額會在準備賬轉回。準備賬的其他變動和其後收回早前直接沖銷的數額均在損益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參閱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是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與商譽有關除外)已經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在建工程；
- 劃歸為以經營租賃持有的預付租賃土地權益；
- 附屬公司的投資；
- 商譽；及
- 其他無形資產。

如果出現任何這類跡象，便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就商譽和無既定可使用期限的其他無形資產而言，不論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存在，本集團也會每年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淨售價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能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的時間價值和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類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確認減值虧損，並計入當期損益。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作出分配，首先減少已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組合)的任何商譽的賬面金額，然後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單位組合)內其他資產的賬面金額；但資產的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後所得金額或其使用價值(如能釐定)。

— 轉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如果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數額出現正面的變化，有關的減值虧損便會轉回；但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轉回。

所轉回的減值虧損以假設在以往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所轉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轉回的年度內計入當年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j) 資產減值(續)****(iii) 中期財務報告和減值**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本集團須就財政年度的首六個月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 「中期財務報告」規定的中期財務報告。本集團在中期期末採用了在財政年度終結時會採用的相同減值測試、確認和轉回準則(見附註1(j)(i)和(ii))。

商譽和以成本列賬的非掛牌權益證券已在中期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在其後轉回。即使僅在該中期所屬的財政年度終結時才評估減值並確認沒有虧損或所確認的虧損較少，也不會轉回減值虧損。本集團在中期就商譽和以成本列賬的非掛牌權益證券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k)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以成本減去減值虧損(見附註1(j))入賬。成本包括建築工程的直接成本和在建建築及安裝期間資本化的利息支出及匯兌差額。當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需的準備工作大致完成時，這些成本便會停止資本化，而在建工程也會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內。在建工程在完工並可隨時投入擬定用途前不計提任何折舊準備。本年度的在建工程並無資本化的匯兌差額。

(l) 存貨

存貨是以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額入賬。成本是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的貨品採購成本。可變現淨值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物品的收益或管理層按當時市場情況作出的估計釐定。

在出售存貨時，由於這些存貨的賬面值不大，所以只會作為其他收入淨額的扣減項確認。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出現減值或虧損期間確認為支出。因可變現淨值增加引致存貨的任何減值轉回在轉回期間沖減列作支出的存貨額。在本財務報表所呈述年度內，並無轉回任何存貨減值。

(m)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其後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成本減去呆賬減值虧損(見附註1(j))後所得數額入賬；但如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應收款項會按成本減去呆賬減值虧損(見附註1(j))後所得數額入賬。

(n)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主要包括向客戶收取的預付服務費用，客戶積分獎勵計劃(或積分計劃)中未兌換的積分獎勵及遞延的購買國產通信設備稅務抵扣。

預付服務費用的收入在提供移動通信服務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n) 遞延收入(續)**

因未兌換積分所產生的遞延收入將在對應的積分實際兌換或失效時確認為收入。

遞延的購買國產通信設備稅務抵扣是按相關設備剩餘年限攤銷，抵減所得稅費用。

(o) 帶息借款

帶息借款按公允價值減去應佔交易成本後初始確認。初始確認後，帶息借款以攤銷成本列賬，而成本初始確認的金額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異，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和費用，均以實際利息法於借款期內在損益內確認。

(p)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入賬；但如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入賬。

(q)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三個月內到期的銀行定期存款及現金、銀行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和高流動性的投資，這些投資可以隨時換算為已知金額的現金，價值變動方面的風險不大，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r) 收入確認

收入根據已收回或可收回金額的公允價值予以計量。在經濟效益很可能會流入本集團及能夠可靠地計算收入和成本(如適用)時，收入會根據下列基準在損益內確認：

- (i) 語音和數據服務產生的收入在服務提供時確認；
- (ii) 預付費收入在客戶實際使用而提供有關移動通信服務期間確認為收入；
- (iii) 銷售SIM卡及終端的收入在貨品送交買方時確認。由於扣除銷貨成本後的金額不大，故記入其他收入淨額中；
- (iv) 利息收入是在產生時按實際利率法確認；及
- (v) 固定造價合同根據完工百分比法確認收入。

(s)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內確認，但與企業合併相關或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確認為股東權益項目的，則分別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或股東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s) 所得稅(續)**

本期稅項是按本年度應稅收入根據已執行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稅暫時性差異產生。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上的賬面值與這些資產和負債的計稅基礎的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也可以由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未利用稅款抵減產生。

除了某些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遞延稅項資產來抵扣的未來應稅利潤)都會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稅利潤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性差異而產生的數額；但這些轉回的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預計轉回的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可抵扣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性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可抵扣虧損和未利用稅款抵減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是否預期在能使用可抵扣虧損和未利用稅款抵減撥回的同一期間內轉回。

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暫時性差異產生自以下例外情況：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的商譽；不影響會計或應稅利潤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如屬業務合併的一部分則除外)；以及投資附屬公司(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轉回時間而且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轉回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及並非很可能在將來轉回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遞延稅項是按照資產和負債賬面值的預期實現或清償方式，根據已執行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均不貼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評估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如果我們預期不再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利潤以利用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便會調低；但是如果日後又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利潤，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本期稅項和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本期和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在本集團或本公司有法定行使權以本期所得稅資產抵銷本期所得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以分別抵銷本期和遞延稅項負債：

- 本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本集團或本公司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或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s) 所得稅(續)**

-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這些資產和負債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稅實體。這些實體計劃在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實現本期所得稅資產和清償本期所得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

(t) 準備及或有負債

如果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因而預期很可能會導致經濟效益外流，在可以作出可靠的估計時，本集團或本公司便會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的負債計提準備。如果貨幣時間值重大，則按預計所需支出的現值計列準備。

如果經濟效益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作為或有負債入賬，經濟效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如果本集團的責任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但經濟效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u) 僱員福利**(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期供款退休計劃**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假期旅遊津貼、定期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及非貨幣福利成本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如屬遞延付款或結算，而其影響可能很大，則這些金額會以現值列示。

本公司及在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註冊的附屬公司按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規定作出的強積金供款在供款時計入當期損益。

各中國內地(就本財務報表而言，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附屬公司的僱員均參與由當地政府機關管理的定期供款退休計劃。附屬公司需要按僱員薪金成本的固定比率向有關計劃作出供款。除上述退休計劃外，部分附屬公司同時參與補充定額供款養老保險計劃，此計劃之資產由獨立的保險公司管理，並按員工基本工資的一定比率或按此計劃之條款提取。本集團向有關計劃作出的供款在其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除上述供款外，附屬公司並無責任支付員工的任何退休福利及其他退休後福利。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u) 僱員福利(續)****(ii) 股份支付**

授予僱員的認股權按公允價值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中的資本儲備亦會相應增加。公允價值是在授予日以二項式點陣模型計量，並考慮認股權授予條款。如果僱員須符合生效條件才能無條件地享有認股權附帶的權利，在考慮到認股權會否生效的可能性後，便會將認股權的估計公允價值總額於生效期間前確認。

本公司會在給予期內審閱預期給予的認股權數目。已於以往年度確認的累積公允價值的任何調整會在審閱當年列支 / 扣除損益；但如果原來的僱員支出符合確認為資產的資格，便會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的調整。已確認為支出的金額會在給予日作出調整，以反映所給予認股權的實際數目(同時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的調整)；但只會在無法符合與本公司股份市價相關的生效條件時才會放棄行使認股權。權益金額在資本儲備中確認，直至認股權獲行使(轉入股本溢價賬)或認股權到期(直接撥入保留利潤)時為止。本公司藉以向附屬公司僱員授予認股權的股份支付交易，應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列作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增加，並在綜合賬項時抵銷。

(iii) 合約終止補償

合約終止補償只會在本集團根據正式、具體，且不大可能撤回的計劃終止僱員合約或因僱員自願遣散而終止合約而作出補償時確認。

(v) 借貸成本

與購置、建設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並計入相關資產的成本。其他借貸成本在發生期間計入當期損益。

屬於符合條件的資產成本的借貸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和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w)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企業的主要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由於人民幣為本集團大部分企業經營所在地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本集團採用人民幣作為編製此年度報表的呈列貨幣。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與負債則按結算日的外幣匯率換算。匯兌盈虧在損益內確認。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資產與負債是按交易日的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並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資產與負債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外幣匯率換算。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w) 外幣換算(續)**

境外企業的業績按與交易日的外幣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資產負債表項目按結算日的外幣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並單獨在權益的匯兌儲備部分中累計核算。處置境外企業時，與該境外企業有關的累計匯兌差額會在確認處置項目的損益時，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本集團屬下境外企業的現金流量均按與現金流量日的外幣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x) 關聯方

(a) 一名個人或其近親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如果該個人：

- (i) 能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能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b) 一個實體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如果該個體符合以下任一情況：

- (i) 一個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內的成員(即每個母公司、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附屬均互相為關聯方)；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為該集團成員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且另一實體為該集團成員)；
- (iii) 一個實體與另一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公司，且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v) 一個實體是為集團或為集團關聯方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一個實體由(a)中描述的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或
- (vii) (a)(i)中描述的一名個人對一個實體構成重大影響，或為一個實體或一個實體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一名個人的近親是指預期他們在與實體的交易中，可能會影響該名個人或受其影響的家屬。

(y)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是本集團可賺取收入及產生費用的商業活動的組成部分，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是以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的以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為目的的內部財務報告為基礎而確定。在所呈列的期間內，由於本集團僅從事移動電信及相關業務，因此本集團整體作為一個經營分部。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經營業務於中國內地進行，所以本集團沒有列示地區資料。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以外的資產及由中國內地以外的活動所產生的營運收入均少於本集團資產及營運收入的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會計政策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多項新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這些準則在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提前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因這些準則變化而於其後頒佈了多項類似的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具有相同的生效日期，而且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內容一致。

其中，下列列示適用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2009年經修訂) — 關聯方交易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度改進

本集團在當期會計期間並無採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見附註44)。

上述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構成的影響如下：

-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2009年經修訂)修訂了關聯方的定義。因此，本集團重新評估了對於關聯方的認定並認為修訂後的定義沒有對當期及前期本集團關聯方交易的披露構成任何重大影響。《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2009年經修訂)同時更改了對於政府相關企業的披露要求。本集團重新評估了更改後的披露要求並據此修訂了相關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綜合準則2010年度改進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 金融工具的披露進行了諸多修改。本集團已根據更改後的披露要求對金融工具進行了披露。披露要求的更改沒有對當期及前期財務報告內金融工具的分類、確認及計量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3 營運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內地三十一省、自治區及直轄市及香港提供移動電信及相關服務。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

本集團於年內在重新審閱收入的各個組成部分的表述的基礎上對綜合收益表中收入的列示進行了重新分類。新的列示方法將營運收入分為語音業務收入、數據業務收入及其他營運收入。語音業務收入包括語音通話業務收入(包括通話費及月租費)和在以往年份披露中劃分為增值業務收入的語音增值業務收入。數據業務收入包括短信及彩信業務收入、無線上網業務收入和應用及信息服務收入。其他營運收入主要是指網間互聯收入。

此列示方法修改沒有對以往任何年份披露的利潤或虧損、總收入和總費用或淨資產構成影響。比較數據已進行重分類以與本年的列示保持一致。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人工成本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款	25,498	22,039
員工退休金成本(退休計劃供款)	3,174	2,485
	28,672	24,524

5 其他營運支出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維護費用	35,096	31,390
呆賬減值虧損	3,548	4,019
存貨減值虧損	87	5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4	62
經營租賃費用		
— 土地及建築物	8,150	7,208
— 其他(註1)	3,085	2,6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	—
物業、廠房及設備註銷	5,853	2,763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註2)	84	83
— 稅務服務(註3)	1	1
— 其他服務(註4)	11	11
其他(註5)	69,392	59,127
	125,364	107,350

註釋：

註1： 其他經營租賃費用是指運輸工具、電腦及其他辦公設備的經營租賃費用。

註2： 核數服務包括按照美國《薩班斯—奧克斯利法案》第404條(「SOX404」)的要求對本集團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進行匯報，費用為人民幣19,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9,000,000元)。

註3： 稅務服務包括本集團的稅務服務費人民幣6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000,000元)。

註4： 其他服務包括提供SOX404的諮詢服務、風險評估及與信息技術相關的其他諮詢服務。

註5： 其他由辦公室費用、業務費、差旅費、業務招待費、頻率佔用費、諮詢及專業費用、低值易耗品攤銷、勞務費及其他雜項費用組成。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6 其他收入淨額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SIM卡及終端銷售	6,020	5,451
SIM卡及終端成本	(4,926)	(4,361)
其他	1,465	1,246
	2,559	2,336

7 營業外收入淨額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匯兌虧損	(9)	(6)
罰金收入	257	257
非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13	17
其他	310	417
	571	685

8 融資成本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5年以內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利息	7	—
於5年以上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利息	220	431
債券利息	338	471
	565	90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9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列報的董事會酬金如下：

(以港幣列示)	薪金、津貼及 袍金 千元	實物收益 千元	工作 表現花紅 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元	2011年 總計 千元
執行董事					
王建宙	180	1,172	616	287	2,255
奚國華*	78	462	244	115	899
李躍	180	1,067	560	261	2,068
魯向東**	180	960	504	236	1,880
薛濤海	180	960	504	236	1,880
黃文林	180	960	504	236	1,880
沙躍家	180	960	504	235	1,879
劉愛力	180	960	504	235	1,879
辛凡非	180	960	504	229	1,873
徐龍	180	950	504	232	1,866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嘉瑞	505	—	—	—	505
黃鋼城	440	—	—	—	440
鄭慕智	440	—	—	—	440
	3,083	9,411	4,948	2,302	19,744

* 奚國華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

** 魯向東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的職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9 董事酬金(續)

(以港幣列示)	袍金 千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收益 千元	工作 表現花紅 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元	2010年 總計 千元
執行董事					
王健宙	180	1,172	660	286	2,298
張春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七日被免職)	3	16	-	3	22
李躍	180	1,005	600	245	2,030
魯向東	180	960	540	234	1,914
薛濤海	180	960	540	234	1,914
黃文林	180	960	540	234	1,914
沙躍家	180	960	540	233	1,913
劉愛力	180	960	540	233	1,913
辛凡非	180	960	540	229	1,909
徐龍	180	950	540	232	1,902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嘉瑞	505	-	-	-	505
黃鋼城	440	-	-	-	440
鄭慕智	440	-	-	-	440
非執行董事					
Nicholas Jonathan READ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辭職)	131	-	-	-	131
	3,139	8,903	5,040	2,163	19,245

10 最高酬金人士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位最高酬金人士全部為董事，有關的酬金詳情載於附註9。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1 稅項

(a) 綜合收益表所示的稅項為：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稅項		
本年度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提撥的香港利得稅準備	112	123
本年度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提撥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	41,693	39,726
	41,805	39,849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和轉回(附註21)	(1,202)	(802)
	40,603	39,047

- (i)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應評稅利潤以16.5%(二零一零年：16.5%)計提。
- (ii)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是根據相關的中國所得稅法規，按本集團的應評稅利潤以法定稅率25%計算，但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和若干業務設於中國經濟特區的附屬公司，在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適用的優惠稅率分別為22%及24%，並將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以後年度調高至25%。遞延稅項是基於暫時性差異實現或清償時預計適用的稅率而確認的。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1 稅項(續)

(b) 所得稅費用和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除稅前利潤	166,582	159,071
預計按法定稅率25%繳納的稅項(註)	41,645	39,768
毋須課稅項目		
—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收益	(1,076)	(139)
— 利息收入	(8)	(3)
在中國經營的不可扣減支出的稅務影響	736	562
在香港經營的不可扣減支出的稅務影響	66	111
在中國經營的稅率差異	(198)	(561)
在香港經營的稅率差異	(16)	1
購買國產通信設備的稅務抵扣	(171)	(352)
其他	(375)	(340)
所得稅	40,603	39,047

註： 本集團大部分附屬公司均採用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定稅率計算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1 稅項(續)

(c)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本期稅項為：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	41,693	39,726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準備	112	123
上年度預付中國企業所得稅結餘	(135)	(17)
為本年度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30,830)	(30,730)
為本年度已付香港利得稅	(70)	(59)
12月31日結餘	10,770	9,043
加：預付稅項	91	135
應付稅項	10,861	9,178

12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綜合股東應佔利潤包括已記入本公司財務報表內的虧損人民幣313,000,000元(二零一零年：虧損人民幣550,000,000元)。

上述金額與本公司本年度利潤之間的調節項如下：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綜合股東應佔利潤已記入本公司財務報表內的虧損金額	(313)	(550)
應收附屬公司按上年度利潤分派，但於本年度批准及支付的股息收入	68,762	50,613
本公司本年度利潤(附註36(a))	68,449	50,063

有關本公司支付股東股息的詳情，請參見附註36(b)。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3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本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本年度的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125,87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19,640,000,000元)及本年度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20,068,193,892股(二零一零年：20,062,910,111股)計算如下：

股份加權平均數

	2011年 股份數目	2010年 股份數目
於1月1日已發行股份	20,065,423,246	20,060,853,651
行使認股權的影響	2,770,646	2,056,460
於12月31日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20,068,193,892	20,062,910,111

(b) 每股攤薄盈利

本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本年度的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125,87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19,640,000,000元)及股份加權平均數20,315,252,412股(二零一零年：20,321,332,465股)計算如下：

股份加權平均數(攤薄)

	2011年 股份數目	2010年 股份數目
於12月31日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20,068,193,892	20,062,910,111
根據本公司的認股權計劃發行被視為無代價股份的影響	247,058,520	258,422,354
於12月31日的股份加權平均數(攤薄)	20,315,252,412	20,321,332,46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本集團

	建築物 人民幣百萬元	電信收發 機械設備、 交換中心、 傳輸及其他 網絡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辦公室 設備、傢具、 固定裝置及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10年1月1日	73,506	612,012	24,749	710,267
增置	571	1,231	1,071	2,873
轉自在建工程	11,742	95,876	3,756	111,374
出售	(2)	(43)	(37)	(82)
註銷	(254)	(19,294)	(1,596)	(21,144)
匯兌差額	(1)	(80)	(3)	(84)
於2010年12月31日	85,562	689,702	27,940	803,204
於2011年1月1日	85,562	689,702	27,940	803,204
收購附屬公司增置	—	—	8	8
增置	787	1,427	1,273	3,487
轉自在建工程	10,176	111,203	1,112	122,491
重分類	—	10,915	(10,915)	—
出售	—	(398)	(22)	(420)
註銷	(242)	(53,198)	(1,121)	(54,561)
匯兌差額	(1)	(115)	(5)	(121)
於2011年12月31日	96,282	759,536	18,270	874,088
累計折舊：				
於2010年1月1日	15,206	322,169	12,817	350,192
本年度折舊	4,345	78,225	3,660	86,230
出售撥回	—	(40)	(30)	(70)
註銷	(236)	(16,666)	(1,479)	(18,381)
匯兌差額	—	(61)	(2)	(63)
於2010年12月31日	19,315	383,627	14,966	417,908
於2011年1月1日	19,315	383,627	14,966	417,908
重分類	—	5,422	(5,422)	—
本年度折舊	4,140	90,142	2,831	97,113
出售撥回	—	(284)	(10)	(294)
註銷	(171)	(47,516)	(1,021)	(48,708)
匯兌差額	—	(93)	(3)	(96)
於2011年12月31日	23,284	431,298	11,341	465,923
賬面淨值：				
於2011年12月31日	72,998	328,238	6,929	408,165
於2010年12月31日	66,247	306,075	12,974	385,29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本集團(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註銷表示單項資產的退網或損失。這些資產已從現有網絡拆除或剝離。2011年註銷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5,853,000,000元(2010年：人民幣2,763,000,000元)。這些資產是按照殘值進行處置的。

本年間本公司重新審閱了資產分類並將若干類設備自辦公室設備重新歸類至其他網絡機器設備，但此重新分類不會引起該類設備預計可用期限的變化。

(b) 本公司

	辦公室 設備、傢具、 固定裝置及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10年1月1日	17
增置	-
於2010年12月31日	17
於2011年1月1日	17
增置	1
出售	(1)
於2011年12月31日	17
累計折舊：	
於2010年1月1日	13
本年度折舊	1
於2010年12月31日	14
於2011年1月1日	14
本年度折舊	1
出售撥回	(1)
於2011年12月31日	14
賬面淨值：	
於2011年12月31日	3
於2010年12月31日	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c) 建築物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香港		
長期租賃	3	3
中期租賃	12	13
	15	16
中國內地		
長期租賃	3,859	3,567
中期租賃	66,269	60,247
短期租賃	2,855	2,417
	72,983	66,231
	72,998	66,247

15 在建工程

	本集團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54,868	46,094
增置	123,858	120,148
轉出物業、廠房及設備	(122,491)	(111,374)
於12月31日	56,235	54,868

在建工程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工的網絡擴充項目及辦公大樓建築工程所產生的支出。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6 商譽

	本集團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及賬面金額：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的結餘	36,894	36,894

商譽的減值測試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 「資產減值」規定，現金產生單位是指其透過持續使用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的現金流量的最小可辨別資產組別。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商譽會分配至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即在每宗收購中購入的附屬公司)。這些現金產生單位組合亦即本集團為內部管理目的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折現現金流量法釐定的使用價值確定。該方法考慮了附屬公司(現金產生單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其後轉為永久)的現金流量。至於詳細規劃期之後的年度，本集團已就永久期間就香港營運及中國大陸營運分別採用0.5%及1%的假設持續增長率，而這增長率與相關地區業務發展的一般預期相符。現金流量的現值是以約10%的除稅前利率折現計算(二零一零年：10%)。管理層對商譽進行了減值測試，未發現需要計提減值準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7 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商標權 人民幣百萬元	客戶基礎 人民幣百萬元	牌照及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10年1月1日	184	516	901	1,601
增置	—	—	162	162
匯兌差額	—	—	(23)	(23)
於2010年12月31日	184	516	1,040	1,740
於2011年1月1日	184	516	1,040	1,740
增置	—	—	85	85
匯兌差額	—	—	(39)	(39)
於2011年12月31日	184	516	1,086	1,786
累計攤銷：				
於2010年1月1日	—	516	358	874
本年度攤銷	—	—	62	62
匯兌差額	—	—	(9)	(9)
於2010年12月31日	—	516	411	927
於2011年1月1日	—	516	411	927
本年度攤銷	—	—	54	54
匯兌差額	—	—	(13)	(13)
於2011年12月31日	—	516	452	968
賬面淨值：				
於2011年12月31日	184	—	634	818
於2010年12月31日	184	—	629	813

本年度攤銷包含在綜合收益表的其他營運支出內。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8 附屬公司權益

	本公司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上市權益，以成本計價	471,810	471,810
附屬公司以權益股份支付	4,972	4,972
	476,782	476,782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支付」規定，在以股份支付交易中，如果實體獲僱員提供服務並以該實體權益工具作為對價，有關交易應按以權益結算(見附註1(u)(ii))的交易入賬。本公司已就授予附屬公司僱員的權益工具確認資本出資額人民幣4,972,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972,000,000元)。

包含在流動資產中的應收附屬公司的往來賬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接獲要求時償還，而且是在日常業務中產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含在非流動負債中的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有關發行債券而應付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廣東有限公司(「廣東移動」)款項。該款項並無抵押及無帶息(見附註31(a))。

下表只載列對本集團的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的附屬公司詳情。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持有的股份均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廣東移動*	中國	人民幣 5,594,840,700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浙江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117,790,000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江蘇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江蘇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800,000,000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福建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福建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5,247,480,000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8 附屬公司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河南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河南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4,367,733,641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海南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海南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643,000,000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北京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北京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6,124,696,053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上海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上海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6,038,667,706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天津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天津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151,035,483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河北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河北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4,314,668,600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遼寧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遼寧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5,140,126,680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山東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8 附屬公司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山東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6,341,851,146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廣西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廣西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340,750,100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安徽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安徽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4,099,495,494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江西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江西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932,824,234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重慶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重慶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029,645,401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四川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四川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7,483,625,572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湖北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湖北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961,279,556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湖南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8 附屬公司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湖南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4,015,668,593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陝西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陝西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171,267,431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山西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山西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773,448,313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內蒙古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內蒙古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862,621,870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吉林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吉林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277,579,314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黑龍江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黑龍江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4,500,508,035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貴州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貴州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541,981,749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雲南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8 附屬公司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雲南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4,137,130,733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西藏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西藏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848,643,686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甘肅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甘肅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702,599,589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青海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青海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902,564,911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寧夏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寧夏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740,447,232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新疆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新疆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581,599,600元	–	100%	移動電信經營商
中京郵電通信設計院(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設計院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60,232,500元	–	100%	提供通信 網絡設計及 諮詢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8 附屬公司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中國移動通信(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641,848,326元	–	100%	網絡及業務 協調中心
中國移動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30,00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	7,633,000美元	–	100%	提供漫遊清算服務
Aspire Holdings Limited	開曼群島	港幣93,964,583元	66.41%	–	投資控股公司
Aspire (BVI)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1,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公司
卓望數碼技術(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0美元	–	100%	技術平台開發及 維修
卓望信息網絡(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	5,000,000美元	–	100%	提供移動數據 解決方法、 系統整合及開發
卓望信息技術(北京) 有限公司****	中國	5,000,000美元	–	100%	技術平台開發及 維修
福建福諾移動通信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	3,800,000美元	–	51%	諾基亞 GSM 900/1800 移動通信 系統的網絡 規劃與優化、 工程測試與 督導、技術支援、 開發及培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8 附屬公司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Advanced Roaming & Clearing House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2美元	100%	-	提供漫遊清算服務
Fit Best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移動香港」)	香港	港幣356,947,689元	-	100%	提供移動通信及 相關服務
中國移動國際控股 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每股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每股港幣1元	-	100%	提供語音和 漫遊業務、 互聯網業務和 各類增值業務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終端 有限公司 (原「中移鼎訊通信股份 有限公司」)(註釋一)	中國	人民幣 6,200,000,000元	-	99.97%	提供數碼通信 產品設計及銷售

* 二零一一年省級運營公司進行了集團內重組以提高管理及運營效率。重組後，BVI直接控股公司或本公司將持有的省級運營公司權益全部轉讓給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國移動通信有限公司。重組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完成。BVI直接控股公司現處於清盤過程之中。

** 於中國註冊的中外合資企業。

*** 於中國註冊的全外資擁有企業。

本集團持有的實際權益為66.41%。

註釋一：本集團從最終控股公司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及其他第三方以人民幣237,070,000元收購了主要銷售手機及其他通信設備的中移鼎訊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9 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43,794	40,175

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由附屬公司 持有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非上市公司			
香港潤迅通信聯合有限公司	香港	30%	提供無線集群調度通信服務
深圳市潤迅通信聯合有限公司	中國	30%	提供無線集群調度通信服務
上市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浦發銀行」)	中國	20%	提供銀行業服務

上述聯營公司權益均通過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廣東移動持有。

香港潤迅通信聯合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潤迅通信聯合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和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管理賬項顯示其為負債淨額狀態。因此，本集團應佔該兩家公司的資產淨值的現值為零。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權益賬面餘額為對浦發銀行的投資。浦發銀行是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二零一零年，本公司以總對價及直接成本共計人民幣39,617,000,000元通過廣東移動持有浦發銀行的20%權益。該項交易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完成。

截至本財務報表發出日，浦發銀行尚未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進行公告，因此，本集團已根據浦發銀行公開披露的未經審核的全年業績快報，按照本集團持股比例將應佔浦發銀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9 聯營公司權益(續)

浦發銀行之財務資料摘要如下：

	總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總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稅後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100%	2,690,300	2,540,700	67,497	27,236
本集團應佔權益(20%)	538,060	508,140	13,499	5,447

對浦發銀行投資的公允價值在附註38(e)中進行披露。管理層認為該項投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不存在減值損失。

20 合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上市股份，以成本計價	—	—	34	34
應佔資產淨值	7	8	—	—
	7	8	34	34

本集團的合營公司權益詳情如下：

合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由本集團及 本公司持有權益		主要業務
		百分比		
JIL B.V.	荷蘭	25%		研究及發展電信技術和應用服務

JIL B.V.於二零零八年由本公司與其他兩位股東成立，並於二零零九年開始運營。二零零九年新加入股東成為第四名股東，本集團及本公司所擁有的合營公司權益由33.33%下降至25%。截至二零一一年年末，包括本公司在內的四位股東已按照股東協議的規定向JIL B.V.各注入5,000,000美元(折合人民幣34,000,000元)的資金。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合營公司權益(續)

本公司及其他股東擁有任命相等數目董事的權利，且本公司和其他股東對JIL B.V.的經濟活動享有共同控制，因此JIL B.V.被確認為本公司的合營公司。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本年佔JIL B.V.的流動資產、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淨資產及本年度虧損分別為人民幣7,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9,000,000元)、人民幣1,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000,000元)、人民幣1,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2,000,000元)、人民幣7,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8,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8,000,000元)。

21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已在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和本年變動如下：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於二零一一年之變動

	於2011年		在損益 內計入 /		於2011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收購附屬公司 人民幣百萬元	(扣除) 人民幣百萬元	匯兌差額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下列各項的遞延稅項資產：					
陳舊存貨準備	12	5	8	—	25
部份網絡設備及相關的資產註銷	1,235	—	147	—	1,382
部份經營費用準備	5,147	3	560	—	5,710
遞延收入—積分獎勵計劃	2,114	—	531	—	2,645
呆賬減值虧損	1,212	4	(65)	—	1,151
	9,720	12	1,181	—	10,913
來自下列項目的遞延稅項負債：					
資本化利息	(4)	—	3	—	(1)
超過相關折舊的折舊免稅額	(35)	—	18	1	(16)
	(39)	—	21	1	(17)
總計	9,681	12	1,202	1	10,89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1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於二零一零年之變動

	於2010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在損益 內計入/ (扣除) 人民幣百萬元	匯兌差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下列各項的遞延稅項資產：				
陳舊存貨準備	6	6	–	12
部份網絡設備及相關的資產註銷	1,515	(280)	–	1,235
部份經營費用準備	3,935	1,212	–	5,147
遞延收入－積分獎勵計劃	1,520	594	–	2,114
呆賬減值虧損	1,963	(751)	–	1,212
	8,939	781	–	9,720
來自下列項目的遞延稅項負債：				
資本化利息	(7)	3	–	(4)
超過相關折舊的折舊免稅額	(54)	18	1	(35)
	(61)	21	1	(39)
總計	8,878	802	1	9,681

	本集團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在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0,913	9,720
在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7)	(39)
於12月31日的結餘	10,896	9,68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2 已抵押銀行存款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共計港幣150,000,000元(折合人民幣122,000,000元)將於二零一四年到期。此為由銀行為中國移動香港向香港電訊管理局出具的履約保證，以保證其在申請無線電頻譜牌照時的網絡覆蓋預期績效。

分類為流動資產的其他已抵押銀行存款共計港幣40,000,000元(折合人民幣32,000,000元)將於二零一二年到期。此為由銀行為中國移動香港向香港電訊管理局出具的履約保證，以保證其在申請手機電視牌照時的網絡覆蓋預期績效。

23 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非上市公司股本證券，以成本計價	127	127

24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SIM卡、終端及其他易耗品。

	本集團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SIM卡及終端	5,445	2,144
其他易耗品	2,499	2,105
	7,944	4,249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5 應收賬款

(a) 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減值虧損後餘額，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30天以內	5,979	5,295
31天至60天	1,447	1,317
61天至90天	732	639
90天以上	1,007	381
	9,165	7,632

應收賬款主要由移動電話用戶及電信運營商的賬款結餘組成。移動電話用戶的賬款結餘自賬單發出日期起計一個月內到期付款。移動電話用戶的賬款結餘如已逾期或超過信貸額度，則需先行償還所有結欠，才可繼續使用有關移動電信服務。90天以上應收賬款的增長主要源自於與海外電信運營商正常結算期間的款項。

應收賬款數額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b)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以準備賬記錄。若本集團認為能收回有關數額的可能性極低，其減值虧損會直接沖銷應收賬款。

下表概述應收賬款減值虧損的變動：

	本集團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4,851	6,095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3,683	4,005
已註銷應收賬款	(4,133)	(5,248)
匯兌差額	(1)	(1)
於12月31日的結餘	4,400	4,85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5 應收賬款(續)

(c) 無減值的應收賬款

無論個別或共同地考慮均不認為需作減值虧損的應收賬款如下：

	本集團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逾期也未發生減值虧損	8,672	6,869
逾期一個月內	493	763
	9,165	7,632

未逾期也未有發生減值虧損的應收款是由大量近期並無拖欠還款記錄的不同類型客戶產生的。

逾期末收回但並無減值虧損的應收款與本集團多名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以往經驗，由於信貸素質並無重大變動，而且管理層認為該等結餘仍可全數收回，因此管理層相信並無需要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虧損。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26 其他應收款、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應收銀行利息、公用事業押金、租賃押金及委託貸款。除公用事業押金及租賃押金外，其他應收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委託貸款指的是通過銀行對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發放貸款。這些貸款初始以5.10%–6.56%的年利率計息並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貸款基準利率上調而調升，且此貸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主要包括預付租賃費。

27 應收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應收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這筆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接獲要求時償還。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是指未償付之遞延對價款結餘的應付利息(見附註31(b))，並預期在一年內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	23,618	6,043	894	2,251
現金及銀行活期存款	62,641	81,500	25	8
	86,259	87,543	919	2,259

29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主要包括網絡擴充項目開支、維護及網間互聯支出的應付款。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須於以下未來期間支付：		
1個月或按通知	95,744	88,525
2個月至3個月	6,984	9,888
4個月至6個月	5,237	5,519
7個月至9個月	3,736	3,337
10個月至12個月	4,565	4,377
	116,266	111,646

所有應付賬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或接獲要求時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0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主要包括向客戶收取的預付服務費用、未兌換的積分獎勵和遞延的購買國產通信設備稅務抵扣。

	本集團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43,737	35,890
— 即期部分	43,489	35,573
— 非即期部分	248	317
年度增置	240,342	241,927
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232,060)	(234,076)
匯兌差異	(5)	(4)
於12月31日的結餘	52,014	43,737
減：即期部分	(51,753)	(43,489)
非即期部分	261	248

31 帶息借款

(a) 本集團

註	於2011年12月31日			於2010年12月31日		
	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總計	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債券 (i)	—	4,984	4,984	4,981	4,982	9,963
應付遞延對價 (ii)	—	23,633	23,633	—	23,633	23,633
	—	28,617	28,617	4,981	28,615	33,596

以上所有帶息借款均無抵押，其非即期部份並不計劃於一年內償還。

- (i)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券的結餘指本金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00元的十五年期擔保債券（「十五年債券」），該等債券以相等於擔保債券面值的發行價由廣東移動發行。該債券以固定利率計息，每年支付，年息率為4.5%。債券本金金額的100%將會在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八日兌付。由廣東移動在二零零一年六月十八日發行的本金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00元的十年期債券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全額兌付。

本公司就十五年債券所須履行的責任提供了不可撤銷連帶責任保證。最終控股公司—中國移動也就本公司所承擔的擔保責任提供再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1 帶息借款(續)

(a) 本集團(續)

- (ii)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遞延對價結餘分別指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四年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遞延對價結餘人民幣9,976,000,000元及人民幣13,657,000,000元。這些價款結餘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到期。

應付遞延對價結餘為無抵押，以兩年期LIBOR美元掉期年利率計息(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利率1.123%至1.238%)。本公司任何的其他高級債務優先於這些款項支付。本公司可以在到期日前任何時間提早償付所有或部分款項，而毋須交付罰款。

(b) 本公司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遞延對價	23,633	23,633

3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預收賬款	56,015	49,571
其他應付款	12,125	13,489
應付薪金、工資及福利款	5,376	4,797
應計費用	18,846	17,859
	92,362	85,71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3 融資租賃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如下：

	於2011年12月31日			於2010年12月31日		
	最低租賃 付款的現值	未來期間 的利息支出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最低租賃 付款的現值	未來期間 的利息支出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1年內	68	3	71	68	3	71

34 員工退休福利

- (a) 按照中國內地法規，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均須參加所在轄區相關市政府所主辦的基本設定提存養老計劃。

國內僱員均可在正常退休年齡獲享相當於其薪金某一固定比例的退休福利。除按僱員薪金、花紅及若干津貼的某一比率計算的年度供款外，本集團毋須就支付基本退休福利承擔其他重大責任。

除上述退休計劃外，部分附屬公司同時參與補充定額供款養老保險計劃。此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的保險公司管理，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金成本的固定比率或按此計劃之條款作出供款。

- (b)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本集團還參與了一個專為按照香港《僱傭條例》聘僱的人士而設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是一個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期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各須按僱員的有關入息的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每月入息上限為港幣20,000元。供款會即時投入強積金計劃中。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5 股份支付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批准採納現行認股權計劃。

根據現行認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以自行酌情邀請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及彼等各自任何附屬公司，以及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擁有股權的任何實體的僱員、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認購本公司認股權。根據現行認股權計劃，認購者就每項認股權應付的價款為港幣1.00元。

根據以上的認股權計劃下已或可賦予的認股權而可認購的最高股份總數為本公司於現行認股權計劃獲採納之日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0%。在計算此10%限額時，根據現行認股權計劃條款失效或已註銷的認股權將不計算在內。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要求認股權的認購價不得低於每股股份面值、在認股權賦予日該股份於聯交所的收盤價及在認股權賦予日前五個交易日內該股份在聯交所平均收盤價的較高數額。

在現行認股權計劃下授予的認股權的行使價，將會由本公司董事會酌情確定，但這些價格不得低於以下三種價格中的較高數額：

- (i) 每股股份面值；
- (ii) 在認股權賦予日，該股份於聯交所的收盤價；及
- (iii) 在認股權賦予日前五個交易日內，該股份在聯交所錄得的平均收盤價。

根據現行認股權計劃，認股權行使期限由董事會酌情釐定，但所有認股權須在認股權賦予日期起的十年內(就現行認股權計劃而言)行使。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5 股份支付交易(續)

(a) 以下是在各年度授予認股權的條款和條件。所有期權將透過實質交付股份結算：

	認股權數目			認股權 合約期限
	2011年	2010年	行使條款	
賦予董事的認股權				
– 2002年7月3日	7,000	7,000	5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50%於發行日5年後可行使	10年
– 2004年10月28日	744,175	744,175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 2004年12月21日	475,000	475,000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 2005年11月8日	4,885,500	5,685,500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賦予員工的認股權				
– 2002年7月3日	25,361,299	29,997,239	5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50%於發行日5年後可行使	10年
– 2004年10月28日	117,742,235	118,704,584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 2005年11月8日	267,147,939	267,391,975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認股權數合計	416,363,148	423,005,47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5 股份支付交易(續)

(b) 認股權的數目和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本集團			
	2011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幣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2010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幣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於1月1日	30.59	423,005,473	30.51	427,575,068
已行使	24.72	(6,642,325)	23.26	(4,569,595)
於12月31日	30.68	416,363,148	30.59	423,005,473
於12月31日可行使已 賦予認股權	30.68	416,363,148	30.59	423,005,473

本年度內已行使認股權於行使日適用的加權平均股價為港幣75.45元(二零一零年：港幣79.63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認股權的行使價為港幣22.75元至港幣34.87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2.75元至港幣34.87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為3.4年(二零一零年：4.3年)。

透過授予認股權獲提供服務的公允價值是參考所授予認股權的公允價值計量。所授予認股權的估計公允價值是依據二項式點陣模型計量，並將認股權的合約期限用作該模型的輸入變量。二項式點陣模型已顧及預計提早行使的影響。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年度並沒有發行任何認股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6 資本，儲備及股息分派

(a) 權益情況變動表

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列示本集團綜合權益中各項的期初餘額與期末餘額的調節項。本公司期初至期末各項權益變動情況如下列示：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儲備	一般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利潤	總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1月1日	2,139	386,375	3,693	72	(813)	98,684	490,150
2010年度的權益變動：							
本年利潤	-	-	-	-	-	50,063	50,063
其他綜合收益	-	-	-	-	(54)	-	(54)
本年度總收益	-	-	-	-	(54)	50,063	50,009
上年度核准的股息 (附註36(b)(ii))	-	-	-	-	-	(25,651)	(25,651)
本年度宣派的股息 (附註36(b)(i))	-	-	-	-	-	(24,550)	(24,550)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	101	(8)	-	-	-	93
於2010年12月31日	2,139	386,476	3,685	72	(867)	98,546	490,051
於2011年1月1日	2,139	386,476	3,685	72	(867)	98,546	490,051
2011年度的權益變動：							
本年利潤	-	-	-	-	-	68,449	68,449
其他綜合收益	-	-	-	-	(186)	-	(186)
本年度總收益	-	-	-	-	(186)	68,449	68,263
上年度核准的股息 (附註36(b)(ii))	-	-	-	-	-	(26,718)	(26,718)
本年度宣派的股息 (附註36(b)(i))	-	-	-	-	-	(25,857)	(25,857)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附註36(c)(ii))	1	153	(18)	-	-	-	136
於2011年12月31日	2,140	386,629	3,667	72	(1,053)	114,420	505,87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分配儲備合共為人民幣114,492,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98,618,00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6 資本，儲備及股息分派(續)

(b) 股息

(i) 本年度股息：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宣派及支付一般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580元 (折合約人民幣1.314元) (2010年：港幣1.417元(折合約人民幣1.236元))	25,857	24,550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一般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747元 (折合約人民幣1.416元) (2010年：港幣1.597元(折合約人民幣1.359元))	28,441	27,268
	54,298	51,818

建議分派的一般末期股息乃以港元宣派，並以港幣1元=人民幣0.81070元(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之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公佈的結算匯率)折算。由於一般末期股息乃於結算日後宣派，故此並未確認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項內。

(ii)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核准及支付的股息：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核准及支付一般末期股息 每股港幣1.597元(折合約人民幣1.359元) (2010年：港幣1.458元(折合約人民幣1.284元))	26,718	25,65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6 資本，儲備及股息分派(續)

(c) 股本

(i)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2011年 港幣百萬元	2010年 港幣百萬元
法定股本：		
3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普通股	3,000	3,000

	2011年			2010年		
	股份數目	港幣 百萬元	折合人民幣 百萬元	股份數目	港幣 百萬元	折合人民幣 百萬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1月1日	20,065,423,246	2,006	2,139	20,060,853,651	2,006	2,139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附註36(c)(ii))	6,642,325	1	1	4,569,595	-	-
於12月31日	20,072,065,571	2,007	2,140	20,065,423,246	2,006	2,139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且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按照每持有一股股份獲得一票的比例參與投票。所有普通股在分攤本公司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ii)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二零一一年度內認股權持有人認購本公司普通股合共6,642,325股，價款為港幣164,230,000元(折合人民幣135,967,000元)，其中港幣664,000元(折合人民幣550,000元)記入股本賬，而餘下的港幣163,566,000元(折合人民幣135,417,000元)則記入股本溢價賬。人民幣18,000,000元已根據附註1(u)(ii)所列的政策由資本儲備轉入股本溢價賬。

(d) 儲備的性質和用途

(i) 股本溢價

股本溢價賬的應用是受香港《公司條例》第48B條所規管。

(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含以下項目：

- 根據附註1(u)(ii)所列就以股份支付採用的會計政策，確認已授予本集團僱員但尚未行使的認股權數目的公允價值；及
- 對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之前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與資本儲備沖銷而結轉的資本儲備借方結餘人民幣295,665,00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6 資本，儲備及股息分派(續)**(d) 儲備的性質和用途(續)****(iii) 中國法定儲備**

中國法定儲備主要包括法定盈餘公積金及任意盈餘公積金。如附註18所示，集團重組之後，全部省級運營公司的法定登記由外商投資公司更改為內資企業。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國大陸的內資企業均須將10%的除稅後利潤(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準則計算)，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的結餘相等於註冊資本的50%時，可以不再提取。該等企業亦可根據股東大會的決定，將某個百分比的除稅後利潤(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準則計算)撥入任意盈餘公積金。年度內，本集團各附屬公司已將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準則計算的除稅後利潤的10%分別分配入法定盈餘公積金以及任意盈餘公積金。

法定盈餘公積金及任意盈餘公積金可用以抵銷以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轉為繳足股本，但轉換後的結餘不得少於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25%。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含換算境外企業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一切外匯差異。這些匯兌儲備已經按照附註1(w)的會計政策進行了會計處理。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在於保持合理的資本結構，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本集團會定期審閱和管理其資本結構，使其可以在借貸水平較高時取得的較佳股東回報與資本狀況穩健時所能提供的利益和保障之間保持平衡，並會因經濟環境的變動對資本結構作出調整。本集團按照總借款對總資本的比率對資本進行監控。該比率的計算方法是將總借款(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列示的「應付票據、融資租賃承擔、流動及非流動帶息借款」)除以總資本(請參閱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及總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借款對總資本比率為4.5%(二零一零年：5.6%)。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無受到外來施加的資本規定所規限。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7 關聯方交易

(a) 與中國移動集團的交易

下文概述本集團在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中國移動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中國移動集團」)進行的主要關聯方交易。

	附註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通信服務收入	(i)	1,709	859
通信服務費用	(i)	1,138	2,037
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費用	(ii)	776	951
利息支出	(iii)	219	431
網間結算收入	(iv)	279	319
網間結算支出	(iv)	446	431
網絡資產租賃收入	(iv)	47	18
網絡資產租賃費用	(iv)	328	94
TD網絡容量租賃費	(v)	1,092	578
電信業務協作服務收入	(vi)	177	37
電信業務協作服務費用	(vi)	1,154	536

附註：

- (i) 該款項是指已收 / 應收或已付 / 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的通信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服務；通信線路及管道的施工服務；通信線路維護服務及鐵塔的安裝和維護服務而已收 / 應收或已付 / 應付的款項。
- (ii)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就辦公室、營業網點及貨倉的經營租賃而已付或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的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 (iii)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與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中國移動香港(BVI)有限公司提供收購附屬公司的價款結餘而已付 / 應付的利息支出。
- (iv) 該款項是指已收 / 應收或已付 / 應付中國移動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鐵通集團有限公司的網間結算及網絡資產租賃款項。
- (v)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向中國移動集團租賃TD-SCDMA網絡容量已付 / 應付的網絡租賃費。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中國移動集團就提供TD-SCDMA相關服務達成絡租賃協議。該協議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有效，每年自動展期，直至一方通知另一方協議失效。本集團需提前60天書面通知中國移動集團。本協議的解除無需雙方承擔任何罰金。根據網絡租賃協議規定，本集團向中國移動集團租賃網絡並依據實際使用TD-SCDMA網絡容量償付中國移動集團網絡租賃費。在租賃期末，本集團對該網絡資產無優先購買權，亦不承擔該項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帶來的收益或損失。本集團將該項租賃視為經營租賃進行賬務處理。
- (vi) 該款項是指已收 / 應收或已付 / 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為彼此提供的客戶發展服務以及基礎及增值電信業務合作產生的收入或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7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中國移動集團的應收 / 應付款項

與中國移動集團的應收 / 應付款項已被包含在以下科目中，列示如下：

	本集團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賬款	654	410
其他應收款	7	24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5	3
應付款項	1,745	1,78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58	263

(c) 與聯營公司的交易

本集團與其施加重大影響的聯營公司發生關聯方交易。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的關聯交易主要為按照正常商業條款下存放在浦發銀行的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移動通信服務收入。

	附註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2010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		17,320	1,999
利息收入	(i)	237	9
移動通信服務費收入	(ii)	44	29

附註：

(i) 利息收入為存放在浦發銀行的存款產生的利息。適用利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一般基準貸款利率。

(ii) 該款項為本集團已收 / 應收向浦發銀行提供通信服務的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7 關聯方交易(續)**(d) 與其他中國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是一家與政府相關的企業，並於現時政府相關企業所主導的經濟體系下運作。「政府相關企業」是指國家通過政府部門、機關、附屬公司和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企業。

除與中國移動集團及聯營公司發生交易外(見附註37(a)及附註37(c))，本集團與其他政府相關企業之間發生的單項不重大但合計重大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項目：

- 提供並接受電信服務，包括網間結算收入 / 支出
- 商品購買，包括使用公共設施
- 銀行存款
- 提供委託貸款(附註26)

上述交易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與非政府相關企業的交易條款相似。本集團根據政府制定的資費標準(如適用)或通過商業協商釐定電信服務及產品價格。本集團還制定了貨品及服務的採購政策和批准流程。這些採購政策和審批流程並不因交易方是否為政府有關企業而有所區別。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8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確定

本集團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會出現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和外幣風險。本集團所承擔的風險以及為管理這些風險所採用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和實際操作情況，詳述如下：

(a) 信貸風險及集中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資產負債表中所列示為銀行存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所承受的信貸風險上限為該些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

本集團的絕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放在香港和中國內地的金融機構。由於大部分交易對方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之金融機構或者是信譽良好的國有金融機構，因此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是有限的。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主要由移動電話用戶及電信運營商的賬款結餘組成。應收移動電話用戶賬款分佈在本集團廣大的客戶群中。大部份應收移動電話用戶賬款允許自賬單發出日期起一個月內到期付款。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委託貸款、應收銀行利息、公用事業押金及租賃押金。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且在考慮交易對方的財政狀況、本集團以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的情況下不斷監控所承受信貸風險的程度。因此，管理層認為信貸虧損可能性所產生的總風險是有限及可以接受的。

由於本集團的客戶基礎龐大且互無關聯，有關應收賬款的信貸集中風險有限。故此，管理層並不預期附註25(c)所示的並未計提任何準備的應收賬款有任何重大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8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確定(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由於現金流入及流出的時間及數額錯配，導致當債務到期時沒有現金支付的風險。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透過持有足夠的現金餘額，以應付營運資金、支付貸款的本金及利息、支付股息、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

下表載列本集團和本公司的金融負債於結算日的剩餘合約期限，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採用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或(如浮動利息)按照資產負債表的現行利率)以及本集團或本公司須還款的較早日期為準：

本集團

	於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總合同現金 流量未折現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及 接獲要求時 人民幣百萬元	超過一年 但少於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超過三年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賬款	116,266	116,266	116,266	—	—	—
應付票據	1,616	1,616	1,616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92,362	92,362	92,362	—	—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85	285	285	—	—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3	33	33	—	—	—
帶息借款						
– 應付遞延對價	23,633	24,563	204	257	257	23,845
– 債券	4,984	6,310	225	450	450	5,185
融資租賃承擔	68	71	71	—	—	—
	239,247	241,506	211,062	707	707	29,030

	於2010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總合同現金 流量未折現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及 接獲要求時 人民幣百萬元	超過一年 但少於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超過三年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賬款	111,646	111,646	111,646	—	—	—
應付票據	502	502	502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85,716	85,716	85,716	—	—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5	15	15	—	—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5	35	35	—	—	—
帶息借款						
– 應付遞延對價	23,633	25,233	281	428	383	24,141
– 債券	9,963	11,627	5,317	450	450	5,410
融資租賃承擔	68	71	71	—	—	—
	231,578	234,845	203,583	878	833	29,55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8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確定(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公司

	於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總合同現金 流量未折現	一年內及 接獲要求時	超過一年 但少於三年	超過三年 但少於五年	超過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3	23	23	-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984	6,310	225	450	450	5,185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3	33	33	-	-	-
帶息借款	23,633	24,563	204	257	257	23,845
	28,673	30,929	485	707	707	29,030

	於2010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總合同現金 流量未折現	一年內及 接獲要求時	超過一年 但少於三年	超過三年 但少於五年	超過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477	2,477	2,477	-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9,963	11,627	5,317	450	450	5,410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5	35	35	-	-	-
帶息借款	23,633	25,233	281	428	383	24,141
	36,108	39,372	8,110	878	833	29,55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8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確定(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須承擔因部份現有帶息借款基於不同利率所產生的利率風險，亦使本集團須承擔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該等借款主要包括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四年收購附屬公司的遞延對價。本集團的帶息借款的利率和還款條款均載於附註31。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結算日浮動帶息借款的利率簡介：

	本集團				本公司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實際利率	人民幣 百萬元	實際利率	人民幣 百萬元	實際利率	人民幣 百萬元	實際利率	人民幣 百萬元
2002年收購附屬公司之 遞延對價	1.12%	9,976	2.22%	9,976	1.12%	9,976	2.22%	9,976
2004年收購附屬公司之 遞延對價	1.24%	13,657	2.23%	13,657	1.24%	13,657	2.23%	13,65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兩年期LIBOR美元掉期年利率上調 / 下調一個百分點，應付遞延對價的實際利率將會上調 / 下調一個百分點，本集團和本公司的本年度利潤及總權益將會減少 / 增加人民幣236,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36,000,000元)。

以上敏感度分析指出假設利率於結算日出現變動以及有關變動已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的金融工具(導致集團於結算日承擔利率風險)，集團的除稅後利潤(和保留利潤)以及綜合權益的組成部分會出現的即時變動。對兩年期LIBOR美元掉期年利率上調 / 下調的假設，表明管理層對於直至下一個利率重訂日止期間會出現的合理可能利率變動的評估。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之總現金及銀行存款為人民幣333,10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92,508,000,000元)，二零一零年利息收入為人民幣7,866,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657,000,000元)，平均利息收益率為2.51%(二零一零年：2.03%)。假設該總現金及銀行存款在未來一年保持穩定，且平均收益率上升 / 下降一個百分點，則本年度利潤及總權益會增加 / 減少人民幣2,508,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203,000,000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之委託貸款為人民幣14,00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700,000,000元)，二零一一年利息收入為人民幣547,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722,000元)，平均利息收益率為6.55%(二零一零年：4.82%)。假設該總委託貸款在未來一年保持穩定，且平均收益率上升 / 下降一個百分點，則本年度利潤及總權益會增加 / 減少人民幣105,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0,25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8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確定(續)

(c) 利率風險(續)

總體來說，本集團維持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較少的浮動利率借款，估計利率風險較低。本集團將繼續監控現時和預計的利率變動，將利率風險控制在合理的水平。

於本年度，本集團和本公司均沒有尚未履行的利率掉期合同。

(d) 外幣風險

本集團須承擔因部分現金及銀行存款為外幣的外幣風險，當中以美元及港元為主。由於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中的外幣比重僅為1.2%(二零一零年：1.4%)，其主要的經營活動結算均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認為人民幣對外幣的升值或貶值不會對本集團的財政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

於本年度，本集團和本公司均未簽訂遠期外幣合同。

(e) 公允價值

所有金融工具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價值沒有重大差異，但以下除外：

	於2011年12月31日		於2010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				
聯營公司權益	43,794	31,674	40,175	35,556
帶息借款 — 債券	4,984	4,845	9,963	10,038

聯營公司權益的公允價值和上市債券的公允價值以結算日的報列市價(未扣除任何交易成本)為準。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9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在財務報表內提撥準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i>土地及建築物的承擔</i>				
— 已授權及已訂約	4,772	4,469	—	—
— 已授權但未訂約	34,089	14,211	—	—
	38,861	18,680	—	—
<i>電信設備的承擔</i>				
— 已授權及已訂約	17,754	17,669	—	—
— 已授權但未訂約	85,108	79,819	—	—
	102,862	97,488	—	—
<i>承擔總額</i>				
— 已授權及已訂約	22,526	22,138	—	—
— 已授權但未訂約	119,197	94,030	—	—
	141,723	116,168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9 承擔(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額總數如下：

	本集團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 土地、 建築物及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土地及建築物 人民幣百萬元	電路租費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1年12月31日：					
1年內	6,090	1,718	838	8,646	5
1年後但5年內	12,993	2,368	560	15,921	—
5年後	4,050	574	92	4,716	—
	23,133	4,660	1,490	29,283	5
於2010年12月31日：					
1年內	5,100	1,121	730	6,951	7
1年後但5年內	10,250	1,335	687	12,272	4
5年後	3,652	360	150	4,162	—
	19,002	2,816	1,567	23,385	11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租用部分土地及建築物、電路租費、運輸工具及其他設備。各項經營租賃均不包含或有租金。

40 結算日後事項

董事會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2011年度一般末期股息，有關詳情載於附註36(b)(i)。

41 比較數據

為與本年的披露保持一致，某些比較數據進行了調整。

42 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最終控股公司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3 會計估計和判斷**主要的估計數額不肯定因素**

附註16和38載有關於商譽減值和金融工具的假設和風險因素的資料。其他主要的估計數額不確定因素如下：

呆賬減值虧損

本集團在每個結算日對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是否可以收回作出評估，以計算呆賬減值虧損。有關的估計數字是以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結餘的賬齡和以往的撇賬經驗(已扣除收回數額)為準。如果客戶的財政狀況惡化，便可能需要計提額外減值。

折舊

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的折舊是以直線法在預計可使用年限內沖銷其成本(已扣除估計殘值(如有))計算。本集團會每年審閱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和殘值，以確定應記入任何報告期間的折舊支出數額。可使用年限和殘值由本集團根據持有同類資產的經驗釐定，並已考慮預計出現的技術變化。如果以往的估計發生了重大改變，未來期間的折舊支出將隨之作出調整。

其他無形資產的攤銷

其他無形資產的攤銷是採用直線法於這些資產的預計可使用期限(可用期限未定的資產除外)內計算沖銷其他無形資產項目的成本。本集團每年審閱其他無形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以決定各個報告期間應當攤銷的金額。本集團根據預計可帶來未來經濟效益流入的估計期限並考慮不可預期的不利事件或情況的發生來確定使用年限。如果先前的估計發生了重大改變，未來期間的攤銷費用將隨之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和設備、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和設備是本集團總資產的主要組成部分。技術或行業環境的變化均可能令這些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或價值出現變動。本集團會每年最少一次對物業、廠房和設備和需要進行攤銷的其他無形資產進行減值審閱以確定是否存在減值跡象。若某些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這些資產的賬面金額可能無法收回時，便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對於商譽和可用期限未定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本集團每年均會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淨售價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能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和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本集團在釐定此稅前貼現率時，需對收入水平和經營成本作出重大的判斷。本集團會運用一切現有資料來確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約數，包括按照合理並有依據的假設和對收入和經營成本所作預測得出的估計數額。如果這些估計數額出現變動，便可能嚴重影響資產的賬面值，還可能引致減值支出或須在未來期間將減值轉回。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4 已頒佈但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和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刊發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 /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尚未生效、亦沒有在本財務報表採用的修訂和新準則。

在這些發展中，下列列示可能會適用於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政狀況：

	在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訂) — 披露 — 金融資產轉讓	201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 所得稅 — 遞延所得稅 — 相關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 財務報表的列報	2012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 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 合營安排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 於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 公允價值測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 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 僱員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2015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這些修訂、新訂和經修訂的準則和詮釋對初始採用期間的影響。到目前為止，本集團相信，採用這些修訂、新訂和經修訂的準則可能導致新增或需修訂披露，但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政狀況應該不會有重大的影響。

財務概要

(以人民幣列示)

業績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2010 人民幣百萬元	2009 人民幣百萬元	2008 人民幣百萬元	2007 人民幣百萬元
營運收入					
話音業務(附註2)	364,189	343,985	327,283	302,330	270,167
數據業務(附註2)	139,330	120,768	106,105	91,091	71,956
其他(附註2)	24,480	20,478	18,715	18,389	15,354
	527,999	485,231	452,103	411,810	357,477
營運支出					
電路租費	5,188	3,897	3,006	2,641	2,330
網間互聯支出	23,533	21,886	21,847	22,264	21,500
折舊	97,113	86,230	80,179	71,509	67,354
人工成本	28,672	24,524	21,480	19,960	18,277
銷售費用(附註2)	96,830	90,590	80,043	66,573	56,868
其他營運支出(附註2)	125,364	107,350	98,540	86,468	67,435
	376,700	334,477	305,095	269,415	233,764
營業利潤	151,299	150,754	147,008	142,395	123,713
其他收入淨額	2,559	2,336	1,780	2,159	2,323
營業外收入淨額	571	685	359	517	657
利息收入	8,413	5,658	5,940	6,002	4,015
融資成本	(565)	(902)	(1,243)	(1,550)	(1,825)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4,306	558	–	–	–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1)	(18)	(8)	–	–
除稅前利潤	166,582	159,071	153,836	149,523	128,883
稅項	(40,603)	(39,047)	(38,413)	(36,735)	(42,143)
本年度利潤	125,979	120,024	115,423	112,788	86,740
本年度其他收益					
境外企業的財務報表匯兌差額	(311)	(135)	42	(393)	(645)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229)	–	–	–	–
本年度總收益	125,439	119,889	115,465	112,395	86,095

財務概要

(以人民幣列示)

業績(續)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2010 人民幣百萬元	2009 人民幣百萬元	2008 人民幣百萬元	2007 人民幣百萬元
股東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	125,870	119,640	115,166	112,627	86,623
非控制性權益	109	384	257	161	117
本年度利潤	125,979	120,024	115,423	112,788	86,740
股東應佔總收益：					
本公司股東	125,332	119,505	115,208	112,234	85,978
非控制性權益	107	384	257	161	117
本年度總收益	125,439	119,889	115,465	112,395	86,095

財務概要

(以人民幣列示)

資產及負債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0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8,165	385,296	360,075	327,783	257,170
在建工程	56,235	54,868	46,094	35,482	47,420
預付土地租賃費	12,798	12,040	11,201	10,102	8,383
商譽	36,894	36,894	36,894	36,894	36,894
其他無形資產	818	813	727	298	469
聯營公司權益	43,794	40,175	–	–	–
合營公司權益	7	8	6	7	–
遞延稅項資產	10,913	9,720	8,939	7,614	6,12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2	162	–	–	–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2)	127	127	127	127	127
淨流動資產(附註2)	109,441	66,202	77,500	56,561	49,86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附註2)	679,314	606,305	541,563	474,868	406,450
帶息借款	(28,617)	(28,615)	(33,551)	(33,553)	(33,582)
遞延收入(不包括即期部分)	(261)	(248)	(317)	(584)	(597)
遞延稅項負債	(17)	(39)	(61)	(80)	(122)
資產淨值	650,419	577,403	507,634	440,651	372,149

附註：

- (1) 上表總結了本集團在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的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和負債。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包括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由各年度一月一日、成立日期或收購日期(按較後者)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業績。

- (2) 為與本年的披露保持一致，某些比較資料進行了調整。

專用詞彙釋義

本專用詞彙釋義包含某些術語，其定義只適用於本公司、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年度報告，並不一定與標準的行業定義完全一樣。

IDC

即互聯網數據中心，是基於互聯網，為集中收集、存儲、處理和發送數據的設備提供運行維護的設施以及相關的服務體系。IDC提供的主要業務包括主機托管、資源出租、系統維護、管理服務以及其他支撐運行服務等。

物聯網

通過裝置在各類物體上的SIM卡、傳感器、二維碼等，經過接口與無線網絡相連，給物體賦予智能，可以實現人與物體間和物體與物體間的溝通和對話。這種將物體聯接起來的網絡被稱為「物聯網」。物聯網具備規模性、流動性、安全性三個特點。

LTE

即長期演進技術，是3G後續演進技術的主流標準，主要面向無線寬帶數據業務而設計，具有高速率、低時延和高質量的特點。LTE有FDD和TDD兩種模式，其中TDD模式是TD-SCDMA的後續演進技術標準，又稱為TD-LTE。LTE的兩種模式可以協調發展，靈活、高效地使用對稱和非對稱頻率。LTE可以實現與現有2G和3G網絡的融合、共存。

移動互聯網

是互聯網與移動通信各自獨立發展後互相融合產生的新興市場。移動客戶從自身實際需求出發，能夠通過以手機、移動互聯網終端為主的無線終端隨時隨地的通過無線方式接入互聯網。

手機郵箱

是本集團為客戶提供的具有多項增值功能的電子郵箱業務，除具備常規互聯網郵件服務功能外，新郵件到達後可在手機上收到提醒，並可通過手機收發郵件。

MOBILE MARKET

移動應用商場是聚合各類開發者及其優秀應用以及本集團的各類業務，滿足多類型終端客戶實時體驗、下載和訂購需求的綜合商場。

手機閱讀

本集團以手機和移動電子書為主要呈現形態，向客戶提供海量精品圖書、雜誌和漫畫的內容服務，讓客戶享受隨身閱讀的樂趣。

手機視頻

是由本集團與媒體合作，為客戶提供基於移動網絡收看音視頻節目的服務，讓客戶可以通過手機下載和在線觀看包括新聞、影視、娛樂、體育等各類視頻內容。

TD-SCDMA

即時分的同步碼分多址技術，是中國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3G移動通信技術標準，是國際3G主流標準之一。本集團的3G網絡採用TD-SCDMA標準。

無線城市

本集團利用網絡優勢、客戶規模、服務與創新能力，為城市行政區域提供高速無縫的無線寬帶覆蓋，並向政府、企業、市民提供政務、交通、醫療、就業等豐富的信息化服務。

無線上網業務

包括移動數據流量業務和WLAN業務。是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服務，客戶可通過手機或數據卡以無線方式訪問互聯網(包括WAP和WWW網站)。

無線音樂

指通過移動通信網絡為客戶提供音樂服務的業務，目前主要包括無線音樂俱樂部、彩鈴、歌曲下載等。

WLAN

即無線局域網，亦稱WiFi網絡，用無線通信技術將計算機設備互聯起來，客戶可以通過筆記本電腦、PDA、手機等移動終端以無線方式高速接入互聯網或企業網，獲取信息、娛樂或進行辦公。



中国移动通信
CHINA MOBILE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60樓

電話: (852) 3121 8888

傳真: (852) 3121 8809

網址: www.chinamobileltd.com